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在该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三、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报告期”、“报告期”）中期财务报告为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万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杜军先生及会计部门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总经理杨雅婷女士声明：保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不分配 2023 年半年度利润，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章董事会报告第二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2023 年半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如中、英文发生歧义，以中文版本为准。

目录

第一章	释义	3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8
第一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章	公司治理	18
第五章	环境与社会责任	21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5
第七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八章	债券相关情况	32
第九章	财务报告	33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198

第一章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或[上海石化]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中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化股份]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财务公司]	指	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海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交易所网站]	指	www.hkexnews.hk
[上海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本公司网站]	指	www.spc.com.cn
[HSE]	指	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物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
[股权激励计划]	指	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石化
公司的英文名称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SPC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万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刚	余光贤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传真	8621-57940050	8621-57940050
电子信箱	liugang@spc.com.cn	yuguangxian@spc.com.cn

(三) 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香港主要经营地址	香港英皇道510号港运大厦605室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份简况

股份种类	股份上市交易所	股份简称	股份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H 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油化工股份	0033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于《财务汇报局条例》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p>法律顾问： 中国境内：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100020 中国香港：中伦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四楼 100020 美国：美富律师事务所 425 Market Street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94105-2482 U.S.A.</p> <p>联席公司秘书： 刘刚，陈诗婷</p> <p>香港交易所授权代表： 万涛，陈诗婷</p> <p>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p> <p>预托证券机构：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mputershare P.O. Box 30170 College Station, TX 77842-3170 U.S.A Number for International Calls: 1-201-680-6921 Email: shrrelations@cpushareownerservices.com Website: www.mybnymdr.com</p>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重述后)增/ 减(%)
		重述后	重述前	
营业收入	44,937,051	45,900,355	45,900,355	-2.10
亏损总额	-1,211,974	-442,601	-442,601	17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988,277	-436,042	-436,009	126.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	-972,150	-402,577	-402,544	141.4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2	-6,405,122	-6,405,122	-96.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重述 后)增/减(%)
		重述后	重述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76,032	26,243,746	26,243,705	-3.69
总资产	41,701,821	41,242,782	41,242,740	1.11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重述后) 增/减(%)
		重述后	重述前	
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元/股)	-0.092	-0.040	-0.040	不适用
稀释每股亏损(人民币元/股)	-0.092	-0.040	-0.04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元/股)	-0.090	-0.037	-0.03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亏损率(%)*	-3.818	-1.395	-1.448	减少 2.4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亏损率(%)*	-3.755	-1.288	-1.337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 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上述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 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 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八)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期初数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前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988,277	-436,042	-436,009	25,276,032	26,243,746	26,243,70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966,688	-426,551	-426,518	25,261,014	26,227,723	26,227,682

有关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详情请参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399
辞退福利	-9,965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1,9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94
所得税影响额	2,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3
合计	-16,127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第一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位于上海西南部金山卫，是高度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主要把石油加工为多种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树脂和塑料及合成纤维。本公司大部分产品销往中国国内市场，而销售额主要源自华东地区的客户。华东地区乃中国发展最快的区域之一。

中国对高质量石化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是本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本公司利用其高度综合性的优势，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同时不断改良现有产品的质量及品种，不断优化工艺技术，推进节能降耗，走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2023 年上半年，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进程提速，美国完成重大气候立法，欧盟碳关税正式出台，能源化工行业减碳压力持续增大。在能源转型、碳减排和估值、技术进步、地缘政治和贸易政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下，全球石化行业进入剧烈变革期，正在形成新的发展趋势。关税及非关税贸易政策正在显著改变化工市场竞争格局。炼化企业加大对全行业、全链条技术的研究力度，带动烯烃生产新技术、炼化深度一体化技术、绿色原料技术、电气化替代技术、CO₂捕集及利用技术等炼化行业技术发展不断进步，绿色化学品开始崭露头角。

2023 年上半年，国内原油产量、加工量“双增长”，规上企业数量、投资“双增长”，多数产品的产量、消费量“双增长”。产品价格同比、环比“双下降”，进口额、出口额“双下降”，收入、利润“双下降”。以电动车为代表的新能源车替代效应持续增强；新增产能加速释放、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主要的炼油化工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整体规模实力，是中国重要的成品油、中间石化产品、合成树脂和合成纤维生产企业，并拥有独立的公用工程、环境保护系统，及海运、内河航运、铁路运输、公路运输配套设施。

本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在于质量、地理位置和纵向一体化生产。公司拥有 50 余年的石油化工生产经营和管理经验，在石化行业积累有深厚的资源。公司曾多次获全国和地方政府的优质产品奖。公司地处中国经济最活跃、石化产品需求旺盛的长三角核心地区，拥有完备的物流系统和各项配套设施，邻近大多数客户，这一地理位置使公司拥有沿海和内河航运等运输便利，在运输成本和交货及时方面有竞争优势。公司利用炼油化工一体化的优势，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及品种，优化生产技术并提高关键性上游装置的能力，提高企业资源的深度利用和综合利用效率，具有较强的持续发展能力。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本集团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同时阅读。除另有说明外，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23年上半年，中国经济持续恢复、总体回升向好，但世界经济复苏持续承压，俄乌冲突和美欧金融动荡风险持续外溢，原油价格震荡下行，化工市场消费不振，不确定难预料因素依然较多。面对错综复杂环境，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从严内部管理，强化基层建设、基础工作、基本功训练，压实安全环保责任，注重系统优化，总体保持生产经营平稳运行，重点项目有力有效推进，不断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448.89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9.70亿元，降幅为2.12%；税前亏损为人民币11.90亿元（去年同期税前亏损为人民币4.33亿元），亏损额同比增加人民币7.57亿元；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权益后亏损为人民币9.67亿元（去年同期亏损为人民币4.27亿元），亏损额同比增加人民币5.40亿元。

2023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的主体商品总量631.72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16.30%。本集团累计加工原油709.39万吨（含来料加工40.31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22.41%。生产成品油426.61万吨，同比增长35.29%，其中生产汽油160.47万吨，同比增长10.80%；柴油184.54万吨，同比增长40.74%，航空煤油81.61万吨，同比增长107.24%。生产液化气42.12万吨，同比增长29.08%。生产乙烯35.72万吨，同比增长1.05%；对二甲苯35.41万吨，同比增长11.21%；生产塑料树脂及共聚物（不包括聚酯和聚乙烯醇）50.42万吨，同比增长11.92%。生产合纤原料5.05万吨，同比减少17.08%；生产合纤聚合物3.77万吨，同比减少45.04%；生产合成纤维1.19万吨，同比增长12.26%。上半年本集团的产品产销率为98.93%，货款回笼率（不含关联企业）为100%。

安全环保总体可控。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突出从严管理主基调，认真开展“安全管理强化年”行动。坚持管理从严、标准从严、减排从严；公司边界VOCs浓度均值 $73.4\mu\text{g}/\text{m}^3$ ；外排工业废水综合达标率100%，有控废气达标率100%，危险废物妥善处理处置率100%，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同比分别下降7.85%、61.26%。

生产运行总体平稳。加强工艺技术和设备完整性等专业管理，确保专业安全及体系要求穿透基层。累计停车次数同比减少12次，未发生二级非计划停车，主要装置运行总体平稳。在列入监控的58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有16项达到行业先进水平，有48项指标好于去年全年水平，同比进步率为82.76%。

系统优化成效初显。本集团统筹推进一体优化和降本减费，降低原油采购加工成本，积极推进炼油结构优化和化工结构优化，增效产品线全力增产的同时无边际利润装置限产停车。优化业务流程，推进节能降耗和降本减费，多措并举，抓好增产增效减亏工作。

转型发展稳步推进。按照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中“炼油向化工转、化工向材料转、材料向高端转、园区向生态转”发展思路，本集团优化产业布局，推动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25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热机组清洁提效改造、30万吨/年醋酸乙烯提质增效及新能源等重点项目落地。全力推动碳纤维产业发展，48K大丝束碳纤维（一阶段）、百吨级高性能碳纤维试验装置、航空复材等项目稳步推进，同时，全面推进复合材料在航空、轨道交通、土木工程及新能源等领域的应用研究。

改革管理纵深发展。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工作部署，本集团全面推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工作和对标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制度全生命周期管理和专业管理，加强组织绩效、薪酬和劳动管理。建强基本队伍，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提升干部员工能力水平。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报告期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
合成纤维	13.52	223.06	0.58	11.26	229.96	0.57
树脂及塑料	523.53	3,845.52	9.95	502.13	4,300.40	10.71
中间石化产品	883.05	5,435.95	14.06	908.94	6,409.23	15.97
石油产品	4,763.85	24,470.70	63.29	3,940.92	21,846.67	54.42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4,257.24	11.01	-	6,950.74	17.32
其他	-	430.06	1.11	-	405.17	1.01
合计	6,183.95	38,662.53	100.00	5,363.25	40,142.17	100.00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共实现销售净额人民币 386.63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69%，其中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分别减少 3.0%、10.58%、15.19%和 38.75%，石油产品增加 12.01%。受产量增加影响，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和石油产品销量分别增加 20.07%、4.26%和 20.88%；中间石化产品销量减少 2.85%，主要是因为环氧乙烷-乙二醇装置停车使得环氧乙烷产量减少所致。受原油价格下跌影响，各板块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与同期相比均有所下降。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397.53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28%，占销售净额的 102.82%。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单位加工成本为人民币 4,209.84 元/吨，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330.59 元/吨，降幅为 7.28%。今年 1-6 月份，增加原油加工成本人民币 26.39 亿元。其中：原油加工量上升增加成本人民币 48.51 亿元，单位加工成本下降减少成本人民币 22.12 亿元。上半年本集团原油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重为 70.86%。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辅料的支出为人民币 37.26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3.74%。报告期内，本集团折旧摊销和维修费用开支分别为人民币 9.83 亿元和人民币 4.80 亿元，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 12.21%，主要是由于本年 2.4 万吨/年原丝、1.2 万吨/年 48K 大丝束大丝束碳纤维项目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增加折旧费用；维修费用同比减少 42.45%，主要由于去年检修集中在二季度进行。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51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1.75 亿元下降了 13.71%，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装卸运杂费因发货流程优化而下降人民币 0.14 亿元，代理手续费因代理销售额减少下降人民币 0.08 亿元。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0.62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14 亿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租金收入增加人民币 0.07 亿元和其他收入增加人民币 0.07 亿元。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1.30 亿元，去年同期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2.79 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间利息收入减少人民币 1.44 亿元。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损益后亏损为人民币 9.67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4.27 亿元增加人民币 5.40 亿元。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 2.80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64.45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报告期内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0.78 亿元、支付所得税税费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36.34 亿元。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5.03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17.66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 2022 年上半年收回以前年度购买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59.50 亿元，同时购买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36.0 亿元，本报告期收回定期存款人民币 10.0 亿元，导致本报告期定期存款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3.50 亿元。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34.91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19.97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报告期内取得借款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35.63 亿元、偿还借款及超短期融资券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20.65 亿元。

借款及债务

本集团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资本扩充项目。本集团一般根据资本开支计划来安排长期借款。而短期债务则被用于补充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借款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34.98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57.48 亿元。本集团本报告期无短期债券。本集团按固定利率计息的总借款数为人民币 50.48 亿元。

资本开支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3.65 亿元。主要用于 2.4 万吨/年原丝、1.2 万吨/年 48K 大丝束碳纤维项目、合成树脂部（原塑料部）控制室合规性改造等项目的建设施工。

下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 2.4 万吨/年原丝、1.2 万吨/年 48K 大丝束碳纤维项目、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项目配套工程等项目实施。本集团计划的资本开支可以由经营所得现金及银行信贷融资拨付。

资产负债率

本集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38.97%（2022 年 6 月 30 日：31.58%）。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

本集团员工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7,641 人，其中 4,663 人为生产人员，2,003 人为销售、财务和其他人员，975 人为行政人员。本集团的员工 64.53%是大专或以上学历毕业生。

本集团根据雇员及董事之岗位、表现、经验及现时市场薪酬趋势厘定雇员及董事的薪酬。其他福利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及国家管理的退休金计划。本集团亦为雇员提供专业及职业培训。

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正式施行，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调整为 25%。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确认有关附录十六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2、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展望下半年，在地缘政治、金融动荡、经济滞胀等风险因素综合影响下，世界经济面临的下行压力将持续增加，油价走势面临不确定性。中国经济有望继续回升向好，预计境内成品油需求持续向好，化工产品需求逐步复苏。

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统筹抓好安全环保、经营创效、重点项目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全力冲刺年度目标任务。

1. 聚焦安稳运行，筑牢创效根基。强化从严管理成效，持之以恒抓实领导安全引领、业务技术支持、基层有效执行，从严落实属地化、专业化管理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打赢安全生产翻身仗，夯实创效基础。

2. 聚焦优化降本，深挖创效潜力。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继续抓好产品结构调整，抓实炼化一体化优化，全力减亏增效。

3. 聚焦转型发展，增强创效动力。注重把握转型发展窗口期和机遇期，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设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全力推进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25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30万吨/年醋酸乙烯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48K大丝束碳纤维一阶段达产达标，推进百吨级高性能碳纤维试验线技术攻关及碳纤维热塑性复合材料研制与应用。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加快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产业发展。

4. 聚焦队伍建设，激发创效活力。突出强基础、补短板、调结构，推进市场化人事劳动分配机制建设，抓好人才梯队建设，做好岗位能力培训，建强人才队伍。同时进一步优化组织机构，提升运营管理效率，更好为企业发展战略服务。

(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023年	2022年 (重述后)		
研发费用	68,062	36,426	86.8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281	-295,996	-57.67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360	-50,675	137.51	联营公司经营亏损，导致投资亏损。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13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衍生工具投资。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	-4,887	-103.42	报告期内收回前期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	-1,062	-140.87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所得税收益	-226,288	-11,731	1,828.97	报告期内亏损较去年同期增加，产生所得税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988,277	-436,042	126.65	原油价格较去年同期有所回落，但由于下游市场需求恢复缓慢，销售价格跌幅高于成本价格跌幅，导致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损失以“-”号填列)	-21	273,513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2	-6,405,122	-96.46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7	1,776,708	-71.11	报告期内收回定期存款的现金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414	1,946,321	76.10	报告期内取得、偿还借款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三)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石油产品	30,675,736	24,774,204	19.24	11.48	19.66	减少 5.52 个百分点
中间石化产品	5,444,886	4,832,795	11.24	-15.35	-24.03	增加 10.14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4,260,964	4,203,453	1.35	-38.74	-39.07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树脂及塑料	3,852,413	3,889,805	-0.97	-10.71	-10.48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合成纤维	223,383	459,266	-105.60	-3.18	18.28	减少 37.30 个百分点
其他	252,801	249,214	1.42	-2.82	-16.06	增加 15.54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1.22%。

2、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中国华东地区	41,042,934	2.20%
中国其它地区	452,574	-14.26%
出口	3,214,675	-36.00%

(四) 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重述后)	占总资产的比例 (%)		
货币资金	6,931,677	16.62	3,998,332	9.69	73.36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4.27 亿元
其他应收款	87,375	0.21	190,579	0.46	-54.15	报告期内未开展套保业务，应收到期套保结算款大幅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340,861	0.82	1,121,187	2.72	-69.60	待抵扣增值税减少。
在建工程	1,749,110	4.19	3,748,461	9.09	-53.34	报告期内部分碳纤维在建工程项目完成中交。
短期借款	5,048,000	12.10	1,550,000	3.76	225.68	报告期内新增短期借款以补充资金需求。
应付票据	103,950	0.25	40,951	0.10	153.84	报告期内开立票据增加，以支付货款和费用。

应付职工薪酬	680,651	1.63	317,891	0.77	114.11	报告期内计提的年终奖尚未全部支付导致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
--------	---------	------	---------	------	--------	--------------------------------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形，亦不存在主要资产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境外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境外资产为人民币 14,573 千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五) 投资状况分析（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贷款的情况。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 50%以上权益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开展国家	法人类别	本公司持有股权百分比 (%)	本集团持有股权比例百分比 (%)	注册资本 (千元)	2023 年上半年净 (亏损) / 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投发」)	中国	投资管理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人民币 2,100,000	18,667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联贸」)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7.33	67.33	人民币 25,000	22,431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金昌」)	中国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74.25	美元 9,154	(12,721)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金菲」)	中国	聚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人民币 415,623	3,820
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金贸国际」)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7.33	人民币 100,000	5,525
浙江金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金联」)	中国	石化产品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人民币 400,000	(7,800)

注：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化学工业

区”)的 38.26%，计人民币 22.28 亿元的权益，以及于中国成立的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赛科”）的 20%，计人民币 1.20 亿元的权益。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规划、开发和经营位于中国上海的化学工业区。上海赛科的主营业务是生产和分销石化产品。

(1) 报告期内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盈利情况说明

2023 年上半年，上海赛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3.52 亿元，税后亏损人民币 10.68 亿元，本公司应占亏损人民币 2.14 亿元。

(2) 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a) 2023 年上半年，上海投发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上涨 30,501.6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收益增加，使得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相比上涨。

b) 2023 年上半年，上海金菲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上涨 133.8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上海金菲的销售额大幅增长，使得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相比上涨。

c) 2023 年上半年，金山联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加 68.01%，其主要原因系烯烃类产品毛利增加，使得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相比大幅增加。

d) 2023 年上半年，金贸国际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 56.6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口销售减少，使得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相比下降。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内项目 投资额人民币 千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项目 进度
上海石化 2.4 万吨/年原丝、1.2 万吨/年 48K 大丝束碳纤维项目	3,489,638	176,439	部分中交
上海石化南随塘河及腈纶部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4,759	29,990	中交
合成树脂部（原塑料部）控制室合规性改造项目	121,991	24,273	在建
上海石化清污分流完善化改造项目	155,293	18,795	在建
上海石化航空碳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试验线项目	87,682	13,923	中交
百吨级高性能碳纤维试验装置	566,183	7,662	中交
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项目配套工程项目	201,785	4,710	基础设计阶段

5、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资金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	26,500	-	-	-	自有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 应收款项融 资	582,354	328,879	-	-	-	自有资金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5,000	5,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587,354	360,379	-	-	-
----	---------	---------	---	---	---

（六）其他披露事项

1、可能面对的风险

（1）石油和石化市场的周期性特征、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源于销售成品油和石化产品，历史上这些产品具有周期性波动，且对宏观经济、区域及全球经济条件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原料价格及供应情况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替代产品价格和供应情况变化等因素反应比较敏感，上述因素将不时地对本集团在区域和全球市场上的产品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鉴于关税和其它进口限制的减少，本集团许多产品将更加受区域及全球市场周期性的影响。另外，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变动性和不确定性将继续，原油价格的上涨和石化产品价格的下跌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本集团可能面临进口原油采购的风险和不能转移所有因原油价格上涨而增加的成本

本集团目前消耗大量原油用来生产石化产品，而所需原油的 95%以上需要进口。近年来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油价格波动较大，且不能排除一些重大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原油供应的中断。虽然本集团试图消化因原油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但将成本增加转移给本集团客户的能力取决于市场条件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因为两者之间可能存在一段时差，导致本集团不能完全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弥补成本的上升。另外，国家对国内许多石油产品的经销也予以严格控制，比如本集团的部分石油产品必须销售给指定的客户（比如中石化股份的子公司）。因此，在原油价格处在高位时，本集团可能不能通过提高石油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完全弥补原油价格的上涨。

（3）本集团的发展计划有适度的资本支出和融资需求，这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石化行业是一个资本密集型行业。本集团维持和增加收入、净收入以及现金流量的能力与持续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本集团 2023 年的资本支出将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本集团的实际资本支出可能因本集团通过经营、投资和其他非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因素创造充足现金流量的能力而显著地变化。此外，对于本集团的资金项目将是否能够、或以什么成本完成，抑或因完成该等项目而获得的成果并无保证。

本集团将来获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受多种不确定因素支配，包括：本集团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中国经济条件和本集团产品的市场条件；融资成本和金融市场条件；有关政府批文的签发和其它与中国基础设施的发展相关的项目风险等。本集团若不能得到经营或发展计划所需的充足筹资，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

（4）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可能受到现在或将来的环境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受中国众多的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的管辖。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目前，本集团的经营充分符合所有适用的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中国政府可能进一步采用更严格的环境标准，并且不能保证中国国家或地方政府不会颁布更多的法规或执行某些更严格的规定从而可能导致本集团在环境方面产生额外支出。

（5）货币政策的调整以及人民币币值的波动可能会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2005 年 7 月，中国政府对限定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允许人民币对某些外币的汇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自该项新政策实施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每日均有波动。另外，中国政府不断受到要求进一步放开汇率政策的国际压力，因此有可能进一步调整其货币政策。本集团小部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以外币（包括美元）计价。人民币对外币（包括美元）的任何升值可能造成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人民币价值的降低。本集团绝大部分收入是以人民币计价，但本集团大部分原油和部分设备的采购及某些偿债是以外币计价，将来任何人民币的贬值将会增加本集团的成本，并损害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任何人民币的贬值还可能对本集团以外币支付的 H

股和美国预托证券股息的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6) 关联交易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济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本集团不时地并将继续与本集团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以及中石化股份的控股股东中石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子公司或关联机构）进行交易，这些关联交易包括：由该等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石化产品销售代理、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财务服务等；由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关联方销售石油、石化产品等。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和服务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但是，如果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拒绝进行这些交易或以对本集团不利的方式来修改双方之间的协议，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效益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中石化股份在某些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是间接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行业中具有利益。由于中石化股份是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并且其自身利益可能与本集团利益相冲突，中石化股份有可能不顾本集团利益而采取对其有利的行动。

(7) 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中石化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59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55%，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中石化股份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任免等施加影响，从而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和小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刊登决议的指定网站	刊登决议的日期
2022 年股东周年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7、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8、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10、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2023 年 6 月 29 日

以上会议的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决议公告。

（二）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本年度股利，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并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三）持股变动情况

1、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万涛	执行董事、董事长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管泽民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杜军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翔宇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40,000	140,000	无变化
解正林	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秦朝晖	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唐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陈海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杨钧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周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江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谢莉	监事、监事会主席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张枫	监事	10,000	10,000	无变化
陈宏军	监事	31,400	31,400	无变化
张晓峰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郑云瑞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蔡廷基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周纪军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飞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刘刚	联席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彭琨	离任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李远勤	离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高松	离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马延辉	离任监事、监事会主席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金强	离任副总经理	301,000	301,000	无变化
金文敏	离任副总经理	175,000	175,000	无变化

(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持有的股票期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期权。

(五)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位	变动情况	变动日期	原因
秦朝晖	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3年6月28日	-
周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3年6月28日	-
黄江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3年6月28日	-
谢莉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23年5月11日、 2023年5月15日	-
周纪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月18日	-
彭琨	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3年6月28日	届满离任
李远勤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3年6月28日	届满离任
高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3年6月28日	届满离任
马延辉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年5月4日	工作变动
金强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6月28日	届满离任
金文敏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6月28日	届满离任

*周纪军因工作调整原因于2023年8月3日向董事会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六) 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上述规定其被当作或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和淡仓）；或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本公司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任何权益和淡仓；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

姓名	职位	持有股份数量 (股)	占本公司已发 行股份总数百 分比 (%)	占已发行 A 股股份总数百 分比 (%)	身份
黄翔宇	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	140,000A 股(L)	0.0013	0.0019	实益拥有人
张枫	监事	10,000A 股(L)	0.0001	0.0001	实益拥有人
陈宏军	监事	31,400A 股(L)	0.0003	0.0004	实益拥有人

(L): 好仓

除上述披露者外，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据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所知，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并未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和债权证中，拥有如上所述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和《香港上市规则》须作出披露或记录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七) 董事、监事信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规定所须披露的董事及监事资料变动情况。

(八) 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主要审阅了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并探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及财务报告事宜。

(九)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证券”一词的涵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一段）。

(十) 《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守则条文。

(十一)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彼等于报告期间均一直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未公布内幕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第五章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生态环境部公布的国家重点监控的污染企业。根据生态环境部颁布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公司已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向社会公众公开被列入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的污染点位、污染物种类及浓度等情况。

公司作为石油化工行业的生产制造企业，坚持把环保工作放在重要地位，持续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3 年 1 月获得上海质量审核中心颁发的质量（GB/T19001：2008）、环境（GB/T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GB/T28001：2011）三个标准的认证证书，并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获准继续使用“中华环境友好企业”称号。2023 年 1 月 13 日，通过中石化集团公司审定，上海石化获得“中国石化绿色企业”称号。

上半年，上海石化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清洁生产力度，巩固绿色企业创建成果，持续绿色基层建设。狠抓 HSE 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强化 HSE 体系执行力。加强源头管控，以严于国家、行业 and 地方的标准，做好减总量降强度防冲击，严抓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为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好转做出更大贡献。

（二）排污信息

（a）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¹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涉及排放口数量 ²	排放方式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 ⁴	许可浓度限值 ⁵	实际上半年平均浓度 ⁶	上半年核定的实际排放量	上半年达标排放情况
1	二氧化硫	70	连续	上海市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63-2016）、《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23-201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933-2015）、上海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87-2018）、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10-100 mg/m ³	0.01-30 mg/m ³	88.51 吨	达标率 100%，具体情况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布为准。
2	氮氧化物	68	连续	上海市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63-2016）、《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23-201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933-2015）、上海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50-150mg/m ³	0.1-85mg/m ³	564.73 吨	达标率 100%，具体情况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布为准。

				(DB31/387-2018)、石油 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31570-2015)、石油 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31571-2015)、合 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31572-2015)				
--	--	--	--	-----------------------------------------------------------------------------------------------------------------------------------------	--	--	--	--

注 1: 本报告披露的为本公司纳入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废气排放情况, 数据以自行监测数据进行核算, 最终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公布的数据为准。

注 2: 统计该污染物涉及的有组织排放口数量。

注 3: 部分排放口间断排放。

注 4: 主要执行的行业排放标准名称, 执行的地方排放标准等其他标准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注 5: 主要执行的为行业排放标准浓度, 执行的其他标准浓度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注 6: 主要排放口的全年排放平均浓度均在相应披露区间范围内, 具体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b) 水污染物排放情况¹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涉及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执行的排放标准 ²	许可浓度限值 ³	实际上半年平均浓度 ⁴	核定的实际排放量	上半年达标排放情况
1	化学需氧量	2	间断	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0-2015)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60mg/L	20-50 mg/L	299.25 吨	日均值 100%达标。
2	氨氮	2	间断	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0-2015)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8mg/L	0.02-2mg/L	2.27 吨	日均值 100%达标。

注 1: 本报告披露的为本公司纳入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废水排放情况, 数据以自行监测数据进行核算, 最终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公布的数据为准。

注 2: 主要执行的行业排放标准名称, 执行的地方排放标准等其他标准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注 3: 主要执行的为行业排放标准浓度, 执行的其他标准浓度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注 4: 主要排放口的全年排放平均浓度均在相应披露区间范围内, 具体可查询生态环境部门公开信息。

(三)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主要污染设施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mg/m ³)	2023 年上半年实际 (mg/m ³)	达标情况
热电锅炉	SO ₂	35	6.39	达标
	NO _x	50	16.46	达标
	颗粒物	10	0.89	达标
2#硫磺	SO ₂	100	13.65	达标
3#硫磺	SO ₂	100	1.92	达标

4#硫磺	SO ₂	100	25.09	达标
催化裂化	SO ₂	50	6.29	达标
	NO _x	100	8.50	达标
	颗粒物	30	8.67	达标
工艺加热炉	SO ₂	50	1.62	达标
	NO _x	100	36.27	达标
	颗粒物	20	1.55	达标
污水处理装置	COD mg/l	60	31.47	达标
	氨氮 mg/l	8	0.22	达标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进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工作。2023年上半年，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获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文号：沪环保许评[2023]3号），耐高温高韧性拉挤环氧树脂的研究开发项目获上海市金山区生态环境局批复（批文号：金环许[2023]53号）。

公司现有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为2023年6月28日至2028年6月27日止。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上报及信息公开等工作。

上半年因储运部六车间废气回收装置废气进热电锅炉协同治理，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

（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按照《中国石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文件规定三年有效期要求，2022年12月，公司完成了《上海石化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等预案的修订工作，并报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括了“总则、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风险分析及预警、应急响应、后期工作等”等7个方面；专项应急预案包括《水体环境风险专项应急预案》《长输管道泄漏专项应急预案》《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泄漏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管廊泄漏事故专项预案》《油气管道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专项应急预案》《上海石化危险废物处置专项应急预案》《跨区域（浙江嘉兴）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等9个预案。

2023年上半年，学习中国石化集团能环部《关于做好2022年度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及《中国石化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2022年3月）》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指数评估表》（2022年3月），并重新布置开展环境风险源指数评估工作，现今公司极高环境风险源0个、高环境风险源16个、较高环境风险源51个、中环境风险源77个、低环境风险源15个，合计159个环境风险源。

定期开展环保应急演练。2023年5月22日13时，公司举行了“储运部七车间T-20罐火灾事故应急演练”。本次预案演练以《上海石化综合应急预案》《上海石化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油气管道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为依据，结合桌面演练的经验和成果，通过现实场景下模拟大型油罐区雷击着火事故处置程序，以提高相关人员快速处置突发事件的决策与执行能力。通过演练，证明上述应急预案充分、有效。

（六）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上海石化《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方案》《中国石化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上海石化环境监测管理规定》要求，2020年底组织编制及发布2021年度上海石化环境监测计划以及排放执行标准，监测内容包括水质（雨水）监测计划、大气监测计划（大气PM₁₀、无组织排放监测）、废气监测计划、噪声监测计划、放射性仪表监测计划、水质（污水）监测计划、土壤、地下水监测计划等九个部分，涵盖了公司污水、清下水、废气、噪声、放射性等污染源监测以及大气、地下水等环境质量的监测，并根据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2023年上半年完成水质监测数据36,048

个，其中外委项目数据为 572 个；大气及废气监测数据 5,123 个，其中外委项目数据为 2,468 个；噪声监测数据 208 个；地下水土壤外委完成丰水期检测。

（七）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热电部 CFB 锅炉掺烧生物质燃料约 2,692 吨，减少碳排放约 4,038 吨。热电部西区 220kV 屋顶 400KW 光伏电站（1 号光伏电站）稳定运行，建成环江路 1.53MW 光伏电站（2 号光伏电站）并完成并网发电；基本完成南随塘河及腓纶部屋顶 8.76MW 光伏电站、碳纤维大丝束 1.66MW 光伏电站安装建设。上半年 1 号光伏电站累计发电 23.42 万千瓦时、2 号光伏电站累计发电 52.98 万千瓦时，累计发电量 76.4 万千瓦时，减少碳排放 436 吨。芳烃部低温热利用项目（一期）于 3 月 14 日投用，可节约 1.3MPa 蒸汽 9T/h。加强节能现场管理，治理“跑、冒、滴、漏”现象，现场面貌明显改善的同时节约蒸汽消耗，加强操作优化及系列节能措施减少蒸汽消耗，燃煤（含石油焦）消耗同比减少 6.25 万吨。

（八）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与西藏班戈中学结对教育帮扶，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完善教育帮扶工作措施，完成现场调研、骨干教师来沪培训、修缮阅览室、建设文化宣传墙、捐赠图书、表彰最美乡村教师、线上读书会等活动。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有关股权分置改革事项的承诺

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披露了《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作出的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主要承诺事项如下：

中石化股份在上海石化股改完成后继续支持其后续发展，并将其作为今后相关业务的发展平台。

详情请参阅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的有关公告，及刊载于2013年6月20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全文）。

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13年7月8日召开的A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8月20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A股股份复牌，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有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实施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3年8月14日刊发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对于上述承诺，公司未发现中石化股份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二）聘任及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发生一起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上海市应急管理局于2023年6月27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公司处以人民币40万元罚款，有关详情请参见上海市应急管理局网站。

（五）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出A股股票期权，亦无获授予人士行使A股股票期权，或A股股票期权被注销或失效。公司亦无任何H股股票期权的授予、行权或取消。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1月10日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及中石化股份签订新《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新《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至2025年12月31日期满；与中石化集团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至2023年12月31日期满。

本公司已经就三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在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的公告中作了披露，并且新《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新《综合服务框架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及年度最高限额已于本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白沙湾分公司（“白沙湾分公司”）签订仓储服务协议。据此，白沙湾分公司向公司提供仓储服务，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仓储服务费最高为人民币 11,400 万元（包含增值税）。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下表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发生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23 年度最高限额	本报告期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				
原材料采购	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121,171,000	30,617,595	76.35%
石油产品和石化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91,003,000	32,720,074	72.90%
石化产品销售代理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212,000	50,602	100.00%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				
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1,548,000	97,372	16.02%
石化行业保险服务	中石化集团	120,000	58,121	100.00%
物业租赁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42,000	17,250	35.73%
综合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58,000	22,598	24.52%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财务服务	中石化集团的联系人（中石化财务公司）	200,000	176	0.10%
仓储服务协议				
仓储服务	中石化集团的联系人（白沙湾分公司）	114,000	57,000	88.05%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0 中所载的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上述关联方交易亦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均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有关要求进行并披露。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关连交易

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炼化”）签署《上海石化 EVA 项目资产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将所持有上海石化 10 万吨/年 EVA 项目“在建工程”资产转让给中科炼化，中科炼化采用分批次付款方式向本公司付转让价款 26,329 万元（含税总额）。中科炼化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前述所涉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规定，由于前述关联交易所适用的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豁免独立股东批准规定。相关公告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2023 年 1 月 18 日分别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协议已完成签署。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和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137,476	(134,017)	3,459	1,235,222	(927,169)	1,008,053

注 1：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提供服务及管道租赁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收款项。

注 2：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付款项，以及本集团接受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贷款产生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持续关连交易的价格都是按：1) 国家定价；或 2) 国家指导价；或 3) 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关联交易协议的订立是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出发。因此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不对本公司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3、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1) 存款业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子公司	无	0.35%-1.30%	-	8,413,208.56	8,413,208.56	-
合计	/	/	/	-	8,413,208.56	8,413,208.56	-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之间的存款发生额及期末余额均为活期存款。

(2) 贷款业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子公司	70,000.00	1.08%	70,000.00	-	-	70,000.00
合计	/	/	/	70,000.00	-	-	70,000.00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无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及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第七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变动情况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	数量	比例 (%)
人民币普通股	7,328,813,500	67.71%	-	7,328,813,500	67.86%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495,000,000	32.29%	(24,528,000)	3,470,472,000	32.14%
其他	-	-	-	-	-
股份总数	10,823,813,500	100%	(24,528,000)	10,799,285,500	100%

注：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H股股份合计24,528,000股。本报告期内未涉及发行新股、送股或公积金转股。

(二) 证券发行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行任何证券。

2、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除上文披露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3、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

1、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357
------------------	--------

2、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名)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 持股数量 增/减 (股)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股)	持股比 例(%)	持有限 售股份 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股份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股	0	5,459,455,000	50.55%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股	-1,199,000	3,451,316,030	31.96%	0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股	-4,797,256	91,748,532	0.85%	0	无	0	境外法人
王磊	A股	0	46,120,3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 股	-4,024,500	39,059,200	0.36%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 股	-6,882,300	38,340,000	0.36%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 股	-5,959,600	37,571,869	0.35%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 股	-5,800,200	37,251,516	0.34%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股	20,266,198	29,036,198	0.27%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 股	-14,265,900	28,409,800	0.2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石化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港通的名义持有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中石化集团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44,660,000 股，占上海石化股本总额的 0.4135%，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要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股）	注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59,455,000A 股(L) 发起法人股	(1)	50.55	74.49	实益拥有人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211,008,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5 1.85	6.04 5.72	实益拥有人

孔宪晖	211,008,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5 1.85	6.04 5.72	受控制法团权益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200,020,000 H 股(L)	(3)	1.85	5.72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陈建新	200,020,000 H 股(L)	(3)	1.85	5.72	受控制法团权益

(L): 好仓; (S): 淡仓

注:

- (1) 根据本公司董事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获得之资料及就董事所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石化集团直接及间接拥有中石化股份 67.84% 的已发行股本。基于此关系, 中石化集团被视为于中石化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5,459,455,000 股 A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 (2) 该等股份由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持有。孔宪晖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孔宪晖被视为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 (3) 该等股份由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陈建新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陈建新被视为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之外,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通知, 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第八章 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存续及新发行债券。

第九章 财务报告

第一节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1572 号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石化”）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上海石化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上海石化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海石化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上海石化的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文立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张琳

2023 年 8 月 23 日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资产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931,677	3,998,332	6,627,460	3,780,454
应收账款	五、2, 十三、1	1,629,950	2,512,362	1,472,545	2,334,828
应收款项融资	五、3, 十三、2	328,879	582,354	137,200	127,558
预付款项	五、4	19,503	67,008	13,724	55,961
其他应收款	五、5, 十三、3	87,375	190,579	69,216	172,076
存货	五、6	7,662,790	7,294,060	7,491,623	7,043,613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40,861	1,121,187	326,816	1,108,285
流动资产合计		17,001,035	15,765,882	16,138,584	14,622,7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十三、4	3,384,009	3,594,393	4,646,390	4,837,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	5,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9	26,500	-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328,657	336,863	356,407	365,147
固定资产	五、10, 十三、5	13,714,030	12,195,527	13,382,022	11,839,585
在建工程	五、12	1,749,110	3,748,461	1,645,005	3,647,200
使用权资产	五、13	14,290	16,085	12,921	13,494
无形资产	五、14	362,656	372,640	255,289	261,4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654,233	776,480	649,813	771,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226,394	991,892	1,221,718	986,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3,235,907	3,439,559	3,235,907	3,189,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00,786	25,476,900	25,405,472	25,912,050
资产总计		41,701,821	41,242,782	41,544,056	40,534,825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5,048,000	1,550,000	5,000,000	1,500,000
应付票据	五、20	103,950	40,951	103,950	-
应付账款	五、21	7,155,483	9,144,554	6,573,081	8,295,462
合同负债	五、22	366,929	383,246	280,334	300,16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680,651	317,891	664,750	307,190
应交税费	五、24	1,020,888	889,856	1,008,901	874,213
其他应付款	五、25	1,001,629	1,618,352	2,361,946	2,721,0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9,982	8,738	9,303	7,17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40,828	44,750	36,444	39,018
流动负债合计		15,428,340	13,998,338	16,038,709	14,044,2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租赁负债	五、29	4,656	7,513	4,103	6,481
递延收益	五、30	130,613	134,608	130,483	134,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31,910	30,89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7,179	873,019	834,586	840,975
负债合计		16,295,519	14,871,357	16,873,295	14,885,245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一、五、31	10,799,286	10,823,814	10,799,286	10,823,814
资本公积	五、32	609,166	610,327	599,607	600,768
减：库存股	五、33	-	25,689	-	25,68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827)	(806)	(827)	(806)
专项储备	五、35	261,002	240,418	260,996	239,689
盈余公积	五、36	6,672,634	6,672,634	6,672,634	6,672,634
未分配利润	五、37	6,934,771	7,923,048	6,339,065	7,339,1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276,032	26,243,746	—	—
少数股东权益	五、38	130,270	127,679	—	—
股东权益合计		25,406,302	26,371,425	24,670,761	25,649,58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701,821	41,242,782	41,544,056	40,534,82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8月23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46页至第15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9, 十三、6	44,937,051	45,900,355	40,895,068	39,106,248
减：营业成本	五、39, 十三、6	38,555,927	39,118,453	34,593,186	32,381,777
税金及附加	五、40	6,226,581	5,717,033	6,220,308	5,710,416
销售费用	五、41	148,459	171,259	107,411	127,442
管理费用	五、42	958,227	1,347,594	911,458	1,292,155
研发费用	五、43	68,062	36,426	65,181	32,725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五、44	(125,281)	(295,996)	(118,283)	(271,812)
其中：利息费用		55,547	50,043	54,622	48,935
利息收入		185,052	329,305	173,082	320,891
加：其他收益	五、45	7,399	5,905	5,481	4,52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十三、7	(120,360)	(50,675)	(145,974)	(46,9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118,363)	(32,537)	(144,851)	(53,3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	313	-	313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167	(4,887)	(13)	(4,87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190,486)	(177,777)	(190,486)	(177,77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434	(1,062)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97,770)	(422,597)	(1,215,185)	(391,1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14,505	11,594	8,920	11,594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28,709	31,598	28,688	31,51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1,211,974)	(442,601)	(1,234,953)	(411,101)
减：所得税收益	五、53	(226,288)	(11,731)	(234,848)	(15,979)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686)	(430,870)	(1,000,105)	(395,1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686)	(430,870)	(1,000,105)	(395,1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988,277)	(436,042)	---	---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1	5,172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	273,513	(21)	273,513
（一）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21)	273,513	(21)	273,51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	273,513	(21)	273,51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1)	(22,558)	(21)	(22,558)
（2）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296,071	-	296,071
（二）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	---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5,707)	(157,357)	(1,000,126)	(121,60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8,298)	(162,529)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1	5,172	---	---
七、每股亏损					
（一）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元/股）	五、54	(0.092)	(0.040)	---	---
（二）稀释每股亏损（人民币元/股）	五、54	(0.092)	(0.040)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45,781	50,088,166	45,897,646	43,170,1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174	432,955	143,615	289,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131,515	111,725	119,982	108,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18,470	50,632,846	46,161,243	43,567,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41,676)	(45,620,035)	(39,086,208)	(38,852,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170)	(1,526,165)	(1,330,011)	(1,443,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4,435)	(9,728,629)	(5,810,905)	(9,693,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252,071)	(163,139)	24,177	(299,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45,352)	(57,037,968)	(46,202,947)	(50,289,17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7, 十三、8	(226,882)	(6,405,122)	(41,704)	(6,721,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2,000	584,002	46,262	561,947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89	8,882	23,654	8,8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1,058,167	6,168,238	1,054,114	6,164,3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756	6,761,122	1,124,030	6,735,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782)	(1,048,727)	(678,135)	(1,037,357)
取得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		-	(1,000,000)	-	(1,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0,000)	-	(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1,997)	(2,805,687)	(1,123)	(2,750,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279)	(4,984,414)	(679,258)	(4,838,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7	1,776,708	444,772	1,897,037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3 年 (未经审计) 合并	2022 年 (未经审计) 合并	2023 年 (未经审计) 母公司	2022 年 (未经审计) 母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18,000	9,455,000	16,000,000	9,435,000
取得超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	3,000,000	-	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8,000	12,455,000	16,000,000	12,435,000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12,520,000)	(8,955,200)	(12,500,000)	(8,935,000)
偿还超短期融资券支付的现金		-	(1,500,000)	-	(1,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761)	(50,488)	(62,864)	(49,4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6,825)	(2,991)	(5,198)	(1,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90,586)	(10,508,679)	(12,568,062)	(10,485,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414	1,946,321	3,431,938	1,949,4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36	8,733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净减少以“-”号填列)		3,721,345	(2,673,360)	3,835,006	(2,874,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7， 十三、8	889,413	5,112,010	671,538	4,927,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7， 十三、8	4,610,758	2,438,650	4,506,544	2,052,63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823,814	610,327	25,689	(806)	240,418	6,672,639	7,923,002	26,243,705	127,681	26,371,3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5)	46	41	(2)	39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10,823,814	610,327	25,689	(806)	240,418	6,672,634	7,923,048	26,243,746	127,679	26,371,425		
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988,277)	(988,277)	2,591	(985,68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21)	-	-	-	(21)	-	(21)		
(二) 股东减少资本												
1. 回购股份注销	(24,528)	(1,161)	(25,689)	-	-	-	-	-	-	-		
(三)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76,290	-	-	76,290	-	76,290		
2. 本期使用	-	-	-	-	(55,706)	-	-	(55,706)	-	(55,706)		
三、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10,799,286	609,166	-	(827)	261,002	6,672,634	6,934,771	25,276,032	130,270	25,406,30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2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823,814	610,327	59,425	216,512	6,672,639	11,877,455	30,260,172	135,259	30,395,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5)	(57)	(62)	(5)	(67)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10,823,814	610,327	59,425	216,512	6,672,634	11,877,398	30,260,110	135,254	30,395,364	
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已重述）	-	-	-	-	-	(436,042)	(436,042)	5,172	(430,870)	
2. 其他综合收益	-	-	273,513	-	-	-	273,513	-	273,513	
（二）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151,817)	-	-	-	(151,817)	-	(151,817)	
（三）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82,381)	(1,082,381)	(11,434)	(1,093,815)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68,912	-	-	68,912	-	68,912	
2. 本期使用	-	-	-	(60,426)	-	-	(60,426)	-	(60,426)	
（五）其他	-	3,860	-	-	-	-	3,860	-	3,860	
三、2022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未经审计）（已重述）	10,823,814	614,187	181,121	224,998	6,672,634	10,358,975	28,875,729	128,992	29,004,72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823,814	600,768	25,689	(806)	239,689	6,672,639	7,339,125	25,649,5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5)	45	40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10,823,814	600,768	25,689	(806)	239,689	6,672,634	7,339,170	25,649,580
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 (未经审计)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1,000,105)	(1,000,10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21)	-	-	-	(21)
(二) 股东减少资本									
1. 回购股份注销		(24,528)	(1,161)	(25,689)	-	-	-	-	-
(三)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73,200	-	-	73,200
2. 本期使用		-	-	-	-	(51,893)	-	-	(51,893)
三、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0,799,286	599,607	-	(827)	260,996	6,672,634	6,339,065	24,670,76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823,814	600,768	59,425	216,508	6,672,639	11,240,259	29,613,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5)	(44)	(49)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10,823,814	600,768	59,425	216,508	6,672,634	11,240,215	29,613,364
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已重述）		-	-	-	-	-	(395,122)	(395,122)
2. 其他综合收益		-	-	273,513	-	-	-	273,513
（二）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151,817)	-	-	-	(151,817)
（三）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82,381)	(1,082,381)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65,279	-	-	65,279
2. 本期使用		-	-	-	(56,957)	-	-	(56,957)
（五）其他		-	3,860	-	-	-	-	3,860
三、2022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未经审计）（已重述）		10,823,814	604,628	181,121	224,830	6,672,634	9,762,712	28,269,73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杨雅婷
财务部总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6 页至第 15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登记成立, 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全部注册资金系由本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中石化集团”)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折股投入。

于 1993 年 7 月 26 日, 本公司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 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于 1993 年 11 月 8 日, 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石化集团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完成了重组。重组完成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立。作为该重组的一部分, 中石化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5.56%的 4,00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本出让给中石化股份持有, 中石化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于 2000 年 10 月 12 日, 本公司更名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及 2018 年 1 月 12 日, 本公司分别新增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14,176,600 元和人民币 9,636,900 元。

2022 年 6 月 22 日, 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 年度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24,528,000 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10,799,285,500 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详细的股本变动参见附注五、3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 将原油加工以制成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除附注三、33 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外, 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折旧、长期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

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5)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1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6)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7)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8)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存货

(12)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1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5)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1(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1(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3%	2.4%-3.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4 确定初始成本。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2-40 年	0%-5%	2.4%-8.3%
厂房及机器设备	5-20 年	0%-5%	4.8%-20.0%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20 年	0%-5%	4.8%-2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5）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公司制

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50年
其他无形资产	2-28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 and 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本集团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催化剂、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催化剂	1.5-10年
使用权资产改良	15-27年

18、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9）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9、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指定地点或由采购方到本集团指定的仓库地点提货，由采购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销售收入的计算不包括增值税，并已扣除估计的销售折扣。

本集团向供货方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海外航运服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海外航运服务，该服务产生的收入于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已完成航运的时间占航运的总时间的比例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指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档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

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者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者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期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1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8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集团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预期以尚未确定的未来市场价格进行的购买或销售等。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1)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这并非一项重分类调整，因此不会影响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当期损益。

2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a)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以可得到的数据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产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过往至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如实际售价低于估计售价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成本，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b)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三、18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该等资产(或资产组)包括特定生产装置相关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或资产组)便会被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某些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本集团在估计此类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品销售收入和相关运营成本的预测，以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例如，在预计特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需要对特定资产组的产品销售增长率和相关成本增长率及折现率等重大会计估计参数作出判断。

(c)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对于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未弥补税务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未弥补税务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2) 主要会计判断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33、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a)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

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b)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 / (减少) 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	12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	-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5)	(5)
未分配利润	95	126
少数股东权益	(3)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
项目的影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 / (减少) 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减：所得税收益	48	81
净亏损	(48)	(8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49)	—
少数股东损益	1	—
综合收益总额	(48)	(8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	—

(c) 变更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净亏损及 2022 年年初及年末股东
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净 亏损	2022 年年末 股东权益	2022 年年初 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亏损及股东权益	430,821	26,371,386	30,395,4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 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影响	49	39	(67)
调整后之净亏损及股东权益	430,870	26,371,425	30,395,364

	本公司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净亏损	2022 年年末 股东权益	2022 年年初 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亏损及股东权益	395,145	25,649,540	29,613,413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影响	(23)	40	(49)
调整后之净亏损及股东权益	395,122	25,649,580	29,613,36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1,850	42	991,892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95	3	30,898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6,672,639	(5)	6,672,634
未分配利润	7,923,002	46	7,923,048
少数股东权益	127,681	(2)	127,679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830	40	986,870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6,672,639	(5)	6,672,634
未分配利润	7,339,125	45	7,339,17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
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减：所得税收益	(11,780)	49	(11,73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0,821)	(49)	(430,87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09)	(33)	(436,042)
少数股东损益	5,188	(16)	5,172
综合收益总额	(157,308)	(49)	(157,35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496)	(33)	(162,5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8	(16)	5,172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减：所得税收益	(15,956)	(23)	(15,979)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145)	23	(395,122)
综合收益总额	(121,632)	23	(121,609)

(d) 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2022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金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143	178,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06,346	26,612,539
资产总计	47,038,622	46,488,789
负债和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1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7,515	813,119
负债合计	16,643,258	16,875,425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6,672,634	6,672,634
未分配利润	11,877,398	11,240,2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260,110	29,613,364
少数股东权益	135,254	—
股东权益合计	30,395,364	29,613,3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038,622	46,488,789

四、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1)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及 13%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汽油按每吨人民币 2,109.76 元；柴油按每吨人民币 1,411.20 元；石脑油按每吨人民币 2,105.20 元；燃料油按每吨人民币 1,218.00 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及 7%

-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根据《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税[2018] 54 号文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6,931,674	3,998,329
其他货币资金	3	3
合计	6,931,677	3,998,332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6,931,674	3,998,329
减：定期存款 (1)	(2,320,916)	(3,108,9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0,758	889,413

- (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定期存款为存放于银行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 3 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3.85% 至 3.9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为存放于银行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 1,080 天至 3 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3.85% 至 4.125%。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附注八、6)	1,589,669	2,443,018
应收第三方	42,877	72,110
小计	1,632,546	2,515,128
减：坏账准备	(2,596)	(2,766)
合计	1,629,950	2,512,36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629,531	2,512,964
1至2年(含2年)	901	50
2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2,114	2,114
合计	1,632,546	2,515,128

账龄应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9	0.02	339	100	-	489	0.02	48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2,207	99.98	2,257	0.14	1,629,950	2,514,639	99.98	2,277	0.09	2,512,362
合计	1,632,546	100.00	2,596	0.16	1,629,950	2,515,128	100.00	2,766	0.11	2,512,362

(i) 于2023年6月30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和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39	3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i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ii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资料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2,766	1,988
本期计提	16	162
本期收回或转回	(186)	-
期末余额	2,596	2,150

(5)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总额	1,597,296	29	97.8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 (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i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收回了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150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 (ii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核销重大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 (i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65,770	136,945
应收账款		163,109	445,409
合计		328,879	582,354

(1) 应收票据

- (i)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2023年6月30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165,770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6,945千元）。
- (ii)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iii)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2022年12月31日：无）。
- (iv)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类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312,557	-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将人民币312,55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75,036千元）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而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应付供货商款项及短期借款。本集团对该等整体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集团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背书予供货商及贴现予银行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为人民币312,55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75,036千元）。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均为一年以内。

(2) 应收账款

- (i)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金贸公司”）和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金贸国际”）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无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这两个子公司管理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出售为目标，故将这两个子公司的第三方应收账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2023年6月30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163,109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45,409千元）。
- (ii)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金贸国际和金贸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无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3,216千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66,343千元）。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关联方(附注八、6)	11,349	58,496
预付第三方	8,154	8,512
合计	19,503	67,008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9,503	100%	67,008	1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4,962	76.72%

5、 其他应收款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八、6	6,254	140,271
应收第三方		85,852	55,036
小计		92,106	195,307
减：坏账准备		(4,731)	(4,728)
合计		87,375	190,579

(1)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368	193,228
1 至 2 年 (含 2 年)	4,733	2,074
2 至 3 年 (含 3 年)	-	5
3 年以上	5	-
合计	92,106	195,307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5	5.13	(4,725)	100.00	-	4,725	2.42	(4,72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81	94.87	(6)	0.01	87,375	190,582	97.58	(3)	0.00	190,579
合计	92,106	100.00	(4,731)	5.14	87,375	195,307	100.00	(4,728)	2.42	190,579

(i) 于2023年6月30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2,795	2,7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丽制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30	1,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25	4,725	100.0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190,582	(3)	-	-	(3)	4,725	(4,725)	(4,728)
本期计提	-	(3)	-	-	(3)	-	-	(3)
本期转回	-	-	-	-	-	-	-	-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87,381	(6)	-	-	(6)	4,725	(4,725)	(4,731)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 (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 (i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未核销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垫付理赔款	32,311	4,380
预付股权回购款	27,573	27,573
出口退税	14,237	13,711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6,254	140,271
其他	11,731	9,372
小计	92,106	195,307
减：坏账准备	(4,731)	(4,728)
合计	87,375	190,579

(5) 于2023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垫付理赔款	32,311	1年以内(含1年)	35.08%	-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	预付股权回购款	27,573	1年以内(含1年)	29.94%	-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	出口退税	14,237	1年以内(含1年)	15.46%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往来款项	2,795	1至2年(含2年)	3.03%	(2,795)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2,388	1年以内(含1年)	2.59%	-
合计		79,304		86.1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如下：

存货种类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97,553	(22,943)	5,774,610	5,700,215	(26,491)	5,673,724
在产品	633,472	(192,060)	441,412	756,007	(237,959)	518,048
库存商品	1,477,721	(226,569)	1,251,152	1,096,623	(182,035)	914,588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254,077	(58,461)	195,616	246,161	(58,461)	187,700
合计	8,162,823	(500,033)	7,662,790	7,799,006	(504,946)	7,294,060

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存货余额中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2022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无用于担保的存货（2022年12月31日：无）。

(2)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原材料	26,491	5,243	(8,791)	22,943
在产品	237,959	56,159	(102,058)	192,060
库存商品	182,035	129,084	(84,550)	226,569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58,461	-	-	58,461
合计	504,946	190,486	(195,399)	500,033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或核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
原材料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不适用
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估计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对外销售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估计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用于修理及对外销售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77,578	1,057,463
预缴企业所得税	53,963	54,404
其他	9,320	9,320
合计	340,861	1,121,187

8、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注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468,241	476,761
联营企业		2,944,160	3,146,024
小计		3,412,401	3,622,785
减: 减值准备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28,392	28,392
合计		3,384,009	3,594,393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2023年6月30 日(未经审计)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金山巴陵新材料有限公司 (“巴陵新材料”)	250,000	-	-	-	-	250,000	-
下属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石化设备检验检测有限 公司(“检验检测公司”)	9,845	-	206	(697)	-	9,354	-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 公司(“岩谷气体公司”)	40,218	-	1,268	-	-	41,486	-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 公司(“林德气体公司”,曾用 名“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 限责任公司”)	176,698	-	10,403	(19,700)	-	167,401	-
合计	476,761	-	11,877	(20,397)	-	468,241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2)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失)/收益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	333,896	-	(213,656)	-	-	-	-	120,240	-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化学工业区”)	2,205,142	-	68,804	(46,103)	-	(21)	-	2,227,822	-
下属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金森公司”)	4,514	-	(4,407)	-	-	-	-	107	28,392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63,324	-	14,695	(20,000)	-	-	-	58,019	-
上海石电能源有限公司 (“石电能源”)	404,663	-	5,326	(4,000)	-	-	-	405,989	-
其他	106,093	-	(1,002)	(1,500)	-	-	-	103,591	-
合计	3,117,632	-	(130,240)	(71,603)	-	(21)	-	2,915,768	28,39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被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00	-

本集团于 2023 年 5 月对 HENGRUI CORPORATION LIMITED 投资人民币 26,500 千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 建筑物	厂房及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480,502	45,299,395	2,114,644	51,894,541
本期重分类	55,308	(77,759)	22,451	-
本期增加				
- 购置	89	37,172	26,990	64,251
-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2)	195,415	2,044,396	60,033	2,299,844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五、11)	3,491	-	-	3,491
本期减少				
- 处置及报废	(3,132)	(160,829)	(24,594)	(188,555)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五、11)	(270)	-	-	(270)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4,731,403	47,142,375	2,199,524	54,073,302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90,861	33,591,549	1,596,395	37,978,805
本期重分类	37,727	(40,936)	3,209	-
本期增加				
- 计提	54,093	688,205	70,385	812,683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五、11)	2,708	-	-	2,708
本期减少				
- 处置及报废	(3,023)	(122,199)	(22,406)	(147,628)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五、11)	(43)	-	-	(43)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882,323	34,116,619	1,647,583	38,646,525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848	1,625,798	10,563	1,720,209
本期重分类	14,492	(21,332)	6,840	-
本期减少				
- 处置及报废	-	(7,462)	-	(7,462)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98,340	1,597,004	17,403	1,712,747
账面价值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750,740	11,428,752	534,538	13,714,030

	房屋及 建筑物	厂房及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05,793	10,082,048	507,686	12,195,527

-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712,747 千元。
- (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318,987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667,541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75,444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6,002 千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358,312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685,006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93,944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9,362 千元）。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 2,299,844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59,676 千元）。

- (4)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1,751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110 千元）。
- (5)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626,367
本期增加	
-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0)	270
本期减少	
-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五、10)	(3,491)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623,146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289,504
本期增加	
- 本期计提	7,650
-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0)	43
本期减少	
-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五、10)	(2,708)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94,489
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328,657
2022年12月31日	336,86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人民币7,650千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7,661千元），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73,596	(24,486)	1,749,110	3,772,947	(24,486)	3,748,46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五、 10)	期末 余额	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期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三回路 220KV 电源进线工程	507,120	449,487	-	-	449,487	88.64%	88.64%	4,740	-	-	自有资金 及借款
10万吨/年 EVA 生产装置	1,131,520	257,853	-	-	257,853	20.79%	20.79%	1,081	-	-	自有资金 及借款
清污分流完善化改造项目	155,293	80,000	18,795	-	98,795	63.62%	63.62%	-	-	-	自有资金
金山地区环境综合整治上海石化储运部 T-121~1	156,259	80,000	-	-	80,000	51.20%	51.20%	-	-	-	自有资金
航空碳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试验线项目	87,682	30,520	13,923	(2,921)	41,522	84.31%	84.31%	-	-	-	自有资金
2022年热电部设备更新	50,000	29,188	3,860	-	33,048	66.10%	66.10%	-	-	-	自有资金
随塘河雨水排口增设在线监测项目	43,392	26,679	1,594	-	28,273	65.16%	65.16%	-	-	-	自有资金
2#、3#芳烃联合装置节能改造	954,240	27,145	-	-	27,145	2.85%	2.85%	-	-	-	自有资金
2022年烯烃部设备更新	50,000	26,044	-	(1,551)	24,493	73.94%	73.94%	-	-	-	自有资金
合成树脂部包装车间移动及固定式包装机隐患整改项目	26,731	22,179	1,090	-	23,269	87.05%	87.05%	-	-	-	自有资金
2022年公司本部设备更新	40,000	22,220	328	-	22,548	56.79%	56.79%	-	-	-	自有资金
热电部东区 220 千伏系统隐患治理项目	85,813	15,483	3,791	-	19,274	22.46%	22.46%	54	54	1.88%	自有资金 及借款
碳纤维事业部 5.25 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0,278	16,523	413	-	16,936	55.93%	55.93%	-	-	-	自有资金
2022年炼油部设备更新	50,000	19,559	-	(2,703)	16,856	44.91%	44.91%	-	-	-	自有资金
2022年公用事业部设备更新	50,000	29,609	360	(22,401)	7,568	59.49%	59.49%	-	-	-	自有资金
储运部三车间消防隐患整改项目	19,875	17,639	-	(13,699)	3,940	88.75%	88.75%	-	-	-	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五、 10)	期末 余额	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期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炼油部中压加氢裂化装置高压空冷材质升级项目	32,829	27,056	-	(24,795)	2,261	82.41%	82.41%	-	-	-	自有资金
百吨级高性能碳纤维装置	566,183	493,407	7,662	(500,527)	542	88.50%	88.50%	8,845	5,098	1.88%	自有资金 及借款
2.4万吨/年原丝、1.2万吨/年48K大丝束大丝束碳纤维项目	3,489,638	1,035,672	176,439	(1,212,104)	7	73.26%	73.26%	32,672	5,241	1.49%	自有资金 及借款
煤电机组能耗达标2×CC100汽轮机(5号、6号)	93,260	84,000	-	(83,998)	2	90.07%	90.07%	-	-	-	自有资金
化工部控制室合规性改造项目	16,760	15,700	40	(15,739)	1	93.91%	93.91%	-	-	-	自有资金
上海石化烟气在线监测系统(CEMS)仪表隐患治理	20,020	17,016	-	(17,016)	-	85.00%	85.00%	-	-	-	自有资金
合成树脂部(原塑料部)控制室合规性改造项目	121,991	-	24,273	(24,273)	-	69.08%	69.08%	-	-	-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项目		949,968	47,925	(378,117)	619,776			-	-	-	自有资金
小计	-	3,772,947	300,493	(2,299,844)	1,773,596			47,392	10,393	1.6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24,486)	-	-	(24,486)			-	-	-	
合计	-	3,748,461	300,493	(2,299,844)	1,749,110	-	-	47,392	10,393	1.6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10,393千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0,777千元）。

于2023年6月30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4,486千元，为就长期停建的2号、3号芳烃联合装置节能改造计提的减值准备。

13、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36,438	1,602	3,677	41,717
本期增加	4,158	1,145	291	5,594
本期减少	(13,597)	(1,305)	(2,142)	(17,044)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6,999	1,442	1,826	30,267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21,898	1,229	2,505	25,632
本期增加	6,349	264	575	7,188
本期减少	(13,554)	(1,256)	(2,033)	(16,843)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14,693	237	1,047	15,977
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12,306	1,205	779	14,290
2022年12月31日	14,540	373	1,172	16,085

1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785,567	100,193	885,760
本期增加	-	-	-
本期处置	-	-	-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785,567	100,193	885,760
累计摊销			
2022年12月31日	421,847	91,273	513,120
本期计提	8,522	1,462	9,984
本期处置	-	-	-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430,369	92,735	523,104
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355,198	7,458	362,656
2022年12月31日	363,720	8,920	372,640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5、长期待摊费用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催化剂	771,395	23,235	144,818	649,812
使用权资产改良	4,550	-	555	3,995
其他	535	-	109	426
减：减值准备	-	-	-	-
合计	776,480	23,235	145,482	654,233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318	1,830	7,491	1,873
存货跌价准备	500,033	125,008	504,946	126,2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82,891	420,723	1,690,353	422,58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486	6,122	24,486	6,122
预提费用	48,111	12,028	48,111	12,028
可抵扣亏损	4,710,942	1,177,735	3,490,594	872,648
租赁负债	14,638	3,660	15,494	3,873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18	14,103	57,110	14,277
合计	7,044,837	1,761,209	5,838,585	1,459,6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借款费用资本化	(4,594)	(1,149)	(5,018)	(1,255)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248,016)	(562,004)	(1,974,253)	(493,563)
使用权资产	(14,290)	(3,572)	(15,336)	(3,834)
合计	(2,266,900)	(566,725)	(1,994,607)	(498,652)

(3)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865	29,859
可抵扣亏损	436,863	393,896
合计	466,728	423,755

按照附注三、26 所载的会计政策，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大可能获得足够的可用于实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下列子公司的累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将于 2023 年至 2028 之间到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按子公司分类的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发公司”)	120,718	112,386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金昌公司”)	121,172	102,262
上海金山宾馆有限公司 (“金山宾馆”)	6,938	7,685
浙江金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金联公司”)	188,035	171,563
合计	436,863	393,8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	64,838	65,585
2024年	91,901	91,901
2025年	41,475	41,475
2026年	95,144	95,144
2027年	107,558	99,791
2028年	35,947	-
合计	436,863	393,896

(5)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815)	1,226,394	(467,754)	991,8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4,815	(31,910)	467,754	(30,898)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3,235,907	3,389,559
投资保证金	-	50,000
合计	3,235,907	3,439,559

于2023年6月30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本集团存放于银行的期限为三年或五年的大额存单，利率区间为3.55%至4.20%（2022年12月31日：3.55%至4.20%），将于一年后到期。

18、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转回	转销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2)	2,766	16	(186)	-	-	2,5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5)	4,728	3	-	-	-	4,731
小计	7,494	19	(186)	-	-	7,327
存货跌价准备 (附注五、6)	504,946	190,486	-	(195,399)	-	500,03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五、10)	1,720,209	-	-	-	(7,462)	1,712,74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附注五、12)	24,486	-	-	-	-	24,48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 备(附注五、8)	28,392	-	-	-	-	28,392
小计	2,278,033	190,486	-	(195,399)	(7,462)	2,265,658
总计	2,285,527	190,505	(186)	(195,399)	(7,462)	2,272,985

19、短期借款

项目	币种	2023年6月30日(未 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银行借款	人民币	5,048,000	1,550,000

于2023年6月30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90%至3.45%（2022年12月31日：2.10%至3.50%）。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票据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3,950	40,951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附注八、6)	5,790,913	7,326,101
应付第三方	1,364,570	1,818,453
合计	7,155,483	9,144,554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22、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关联方货款(附注八、6)	7,646	10,486
预收第三方货款	359,283	372,760
合计	366,929	383,246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商品销售合同等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金额为合同对价的100%。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余额本期的变动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6月30日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383,246	430,882
期初余额随履约义务转入本期收入的金额	(381,235)	(409,218)
本期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净额	364,918	353,348
期末余额	366,929	375,012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注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	652,493	289,10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	28,158	28,789
合计		680,651	317,891

(2) 短期薪酬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5,200	1,075,262	(710,912)	629,550
职工福利费	3,569	108,930	(108,930)	3,569
社会保险费	19,726	115,886	(116,513)	19,0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89	95,114	(95,747)	17,356
工伤保险费	1,724	9,498	(9,542)	1,680
生育保险费	13	76	(26)	63
补充医疗保险	-	11,198	(11,198)	-
住房公积金	8	113,598	(113,606)	-
辞退福利	-	9,965	(9,96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9	31,456	(31,780)	275
非货币性福利	-	52,508	(52,508)	-
其他	-	20,524	(20,524)	-
合计	289,102	1,528,129	(1,164,738)	652,493

(3)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基本养老保险	27,915	152,370	(152,982)	27,303
失业保险费	874	4,759	(4,778)	855
补充养老保险	-	84,672	(84,672)	-
合计	28,789	241,801	(242,432)	28,158

根据有关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加了由上海市政府组织的定额供款退休金统筹计划。

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于 2004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的建议，本集团为员工设立了一项补充定额供款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本集团与参与员工根据有关细则将定额投保金计入员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账户。

除上述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之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对以上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分别为人民币 152,370 千元及人民币 84,672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42,543 千元及人民币 77,810 千元）。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消费税	885,030	733,334
未交增值税	4,767	5,277
应交教育费附加	44,464	36,86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2,210	51,557
应交企业所得税	4,187	2,754
应交土地使用税	5,200	12,149
应交个人所得税	885	28,032
其他	14,145	19,885
合计	1,020,888	889,856

2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631	31,63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附注八、6)	308,053	535,222
应付第三方款项	661,945	1,051,499
合计	1,001,629	1,618,352

(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除尚未支付的工程质保金以外，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其他应付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137,361	143,299
设备工程款	752,839	1,251,897
已关闭待结算衍生损益	-	102,06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631	31,631
代扣社保	16,126	18,254
销售折扣	5,204	5,968
质保金	10,535	9,353
押金	9,751	10,346
其他	38,182	45,536
合计	1,001,629	1,618,352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9)	9,982	8,738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40,828	44,750
合计	40,828	44,750

28、长期借款

项目	币种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关联方借款(附注八、6)	人民币	700,000	700,000

于2023年6月30日，长期借款的利率为1.08%（2022年12月31日：1.08%）。

29、租赁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14,638	16,2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五、26)	(9,982)	(8,738)
合计	4,656	7,513

30、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4,608	1,005	(5,000)	130,6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冲减固定资产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管理费用	冲减财务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营业外支出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化学工业区投资补贴	90,000	-	-	-	-	-	(5,000)	-	85,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985	-	-	-	-	-	-	-	22,985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623	1,005	-	-	-	-	-	-	22,6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4,608	1,005	-	-	-	-	(5,000)	-	130,613	

31、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上市的 人民币普通 股 A 股	7,328,814	-	-	-	-	-	7,328,814
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H 股	3,495,000	-	-	-	(24,528)	(24,528)	3,470,472
股份总数	10,823,814	-	-	-	(24,528)	(24,528)	10,799,286

本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全部注册资金系由本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折股投入。

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3]30 号文批复，本公司于 1993 年 7 月和 9 月在香港、纽约、上海公开发行 22.3 亿股股票，其中 H 股 16.8 亿股，A 股 5.5 亿股。5.5 亿 A 股中，含社会个人股 4 亿股（其中上海石化地区职工股 1.5 亿股），社会法人股 1.5 亿股。H 股股票于 1993 年 7 月 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A 股股票于 1993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62.3 亿股，其中国家股 40 亿股，社会法人股 1.5 亿股，社会个人股 4 亿股，H 股 16.8 亿股。

按照本公司 1993 年 7 月公布之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于 1994 年 4 月 5 日至 6 月 10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的普通 A 股 3.2 亿股，发行价人民币 2.4 元。该等股份于 1994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至此，本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62.3 亿股增至 65.5 亿股。

1996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5 亿股 H 股；1997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又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1.5 亿股 H 股。至此，本公司总股本达到 72 亿股，其中 H 股 23.3 亿股。

1998 年，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重组为中石化集团。

2000 年 2 月 28 日，中石化集团经批准，在资产重组的基础上设立中石化股份，作为资产重组的一部分，中石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注入中石化股份。重组完成后，中石化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40 亿国家股转由中石化股份持有，股份性质变更为国有法人股。

上述所有 A 股及 H 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相等权益。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3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0 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分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股权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5 股对价股份，总计 36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本公司所有非流通 A 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

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石化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 3,64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上海石化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社会法人股股东原持有的 150,000,000 股 A 股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6 个月内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不少于 4 股(含 4 股)的议案。

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股份关于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 3,600,000,000 股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实施后，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中石化股份所持有的全部 5,460,000,000 股及社会法人股股东所持有的 225,000,000 股已实现流通。

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方案。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177 千元，由符合行权条件的 199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54,580 千元现金缴足。实际出资额和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差额合计人民币 40,403 千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已确认的资本公积-职工股权激励计划合计人民币 21,916 千元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14,176,600 股。

于 2018 年 1 月 8 日，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方案。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637 千元，由符合行权条件的 185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37,102 千元现金缴足。实际出资额和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差额合计人民币 27,465 千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已确认的资本公积-职工股权激励计划合计人民币 17,062 千元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由于未满足非市场行权条件，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不予行权

2022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 年度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24,528,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25,689 千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注销了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24,528,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3%。本次注销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减至 10,799,285,500 股，其中 A 股 7,328,813,500 股，H 股 3,470,472,000 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799,285,500 股。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国家投资补助	412,370	-	-	412,370
港口建设费返还	32,485	-	-	32,485
股本溢价(附注五、33)	106,846	-	(1,161)	105,685
其他	58,626	-	-	58,626
合计	610,327	-	(1,161)	609,16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授予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33、 库存股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回购 H 股普通股	25,689	-	(25,689)	-

根据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24,528,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25,689 千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注销了截至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24,528,000 股，由此减少股本人民币 24,528 千元，及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1,161 千元。

34、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减：转为被套 期项目初始确 认的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出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6)	(21)	-	(827)	(21)	-	-	(21)	-
合计	(806)	(21)	-	(827)	(21)	-	-	(21)	-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减：转为被套 期项目初始确 认的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2022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期 转出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6,460	144,254	-	180,714	394,762	-	(98,691)	296,071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965	(22,558)	-	407	(22,558)	-	-	(22,558)	-
合计	59,425	121,696	-	181,121	372,204	-	(98,691)	273,513	-

35、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安全生产费用	240,418	76,290	(55,706)	261,002

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2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安全生产费用	216,512	68,912	(60,426)	224,998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计提的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余额(附注三、25)。

36、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法定盈余公积金	6,571,279	-	-	6,571,279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1,355	-	-	101,355
合计	6,672,634	-	-	6,672,634

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2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已重述)
法定盈余公积金	6,571,279	-	-	6,571,279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1,355	-	-	101,355
合计	6,672,634	-	-	6,672,6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3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923,002	11,877,4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附注三、33)	46	(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23,048	11,877,39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988,277)	(436,04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五、36)	-	-
应付普通股股利(1)	-	(1,082,381)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34,771	10,358,975

(1) 根据 2023 年 6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未予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

根据 2022 年 6 月 22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1 年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 0.1 元(含税), 共计人民币 1,082,381 千元, 该股利已于 2022 年 7 月支付。

董事会未提议派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中期股息(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96,083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96,083 千元)。

38、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贸公司”)	107,314	101,448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金昌公司”)	22,956	26,231
合计	130,270	127,679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1)	44,710,183	45,711,357
其他业务收入		226,868	188,998
合计		44,937,051	45,900,355

项目	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成本	(1)	38,408,737	38,995,106
其他业务成本		147,190	123,347
合计		38,555,927	39,118,453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按产品分析如下：

产品类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未经审计)		2022年(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油产品	30,675,736	24,774,204	27,517,541	20,704,410
中间石化产品	5,444,886	4,832,795	6,432,577	6,361,481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4,260,964	4,203,453	6,955,959	6,898,958
树脂及塑料	3,852,413	3,889,805	4,314,408	4,345,070
合成纤维	223,383	459,266	230,723	388,301
其他	252,801	249,214	260,149	296,886
合计	44,710,183	38,408,737	45,711,357	38,995,106

(2) 本集团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分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石油产品	中间石化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树脂及塑料	合成纤维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0,675,736	5,444,886	4,260,964	3,852,413	223,383	252,801	44,710,183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675,736	5,444,886	4,230,925	3,852,413	223,383	252,801	44,680,1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30,039	-	-	-	30,039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226,868	226,868
合计	30,675,736	5,444,886	4,260,964	3,852,413	223,383	479,669	44,937,051

本集团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分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石油产品	中间石化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树脂及塑料	合成纤维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7,517,541	6,432,577	6,955,959	4,314,408	230,723	260,149	45,711,357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7,517,541	6,432,577	6,915,528	4,314,408	230,723	260,149	45,670,92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40,431	-	-	-	40,43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188,998	188,998
合计	27,517,541	6,432,577	6,955,959	4,314,408	230,723	449,147	45,900,355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计缴标准
	2023年(未经审计)	2022年(未经审计)	
消费税	5,527,498	5,026,114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需就销售的汽油、柴油、石脑油和燃料油按适用的消费税率缴纳消费税(附注四)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292	377,722	实际缴纳消费税及增值稅的5%或7%
教育费附加	277,558	275,514	实际缴纳消费税及增值稅的3%
印花稅	8,694	16,946	应稅单位的适用稅額
房產稅	16,132	8,504	房產計稅余值的1.2%或房屋租金的12%
土地使用稅	8,992	4,893	应稅单位的适用稅額
其他	4,415	7,340	
合计	6,226,581	5,717,033	

41、销售费用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装卸运杂费	27,812	42,181
代理手续费	50,602	58,868
职工薪酬	38,058	39,165
商品存储物流费	21,155	22,925
其他	10,832	8,120
合计	148,459	171,259

42、 管理费用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职工薪酬	572,225	639,092
修理及保养开支	134,015	475,154
折旧费和摊销费	93,666	83,302
警卫消防费	20,948	21,71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21,992	19,14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6,139	6,433
其他	109,242	102,752
合计	958,227	1,347,594

43、 研发费用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装置设备工艺及产品技术研发	64,227	34,025
系统应用开发	3,724	2,356
其他	111	45
合计	68,062	36,426

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65,529	60,247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0,393)	(10,777)
加：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411	573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185,052)	(329,305)
净汇兑损失/(收益)	1,780	(20,082)
其他财务费用	2,444	3,348
合计	(125,281)	(295,996)

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1.66%（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2.13%）。

45、 其他收益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未经审计)	2022 年(未经审计)	
补贴收入	2,808	68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484	503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107	4,72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99	5,905	

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未经审计)	2022 年(未经审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18,363)	(32,537)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损失	-	(18,618)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1,997)	(2,187)
其他	-	2,667
合计	(120,360)	(50,675)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9,300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商品掉期合约	-	(8,987)
合计	-	313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附注五、2)	170	(1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附注五、5)	(3)	(4,725)
合计	167	(4,887)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存货跌价损失 (附注五、6)	(190,486)	(177,777)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经审计)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4	-	43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062)	-
合计	434	(1,062)	434

5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政府补助	(1)	5,000	5,000	5,000
其他		9,505	6,594	9,505
合计		14,505	11,594	14,505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递延收益摊销(附注五、30)	5,000	5,000

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135	10,886	12,135
补贴支出	9,290	18,091	9,290
其他	7,284	2,621	7,284
合计	28,709	31,598	28,709

53、 所得税收益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429	8,737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233,490)	(74,485)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27)	54,017
合计	(226,288)	(11,731)

所得税收益与会计亏损的关系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亏损总额	(1,211,974)	(442,60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02,994)	(110,650)
权益法核算下投资收益的税务影响	30,011	8,134
其他非课税收益	(2,637)	(6,10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7,532	33,62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27)	54,0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118)	(563)
前期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074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8,986	9,764
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85	49
本期所得税收益	(226,288)	(11,731)

54、 基本每股亏损和稀释每股亏损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	(988,277)	(436,04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0,799,286	10,823,814
基本每股亏损 (元/股)	(0.092)	(0.040)

(2) 稀释每股亏损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亏损与基本每股亏损相同。

55、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937,051	45,900,355
减：库存商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259,928)	(862,745)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31,893,403	30,413,727
商品采购成本	4,203,453	6,898,958
职工薪酬	1,769,930	1,778,92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982,987	877,134
税金及附加	6,226,581	5,717,033
修理及保养开支	479,778	834,245
其他费用	661,052	733,4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281)	(295,9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	(1,062)
其他收益	7,399	5,905
投资收益	(120,360)	(50,6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486)	(177,7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	(4,887)
营业亏损	(1,197,770)	(422,597)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补贴收入	6,915	5,402
其他	124,600	106,323
合计	131,515	111,72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代理手续费	(50,602)	(58,868)
研究开发费	(20,281)	(10,896)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21,992)	(19,147)
商品存储物流费	(21,155)	(22,925)
警卫消防费	(20,948)	(21,714)
其他	(117,093)	(29,589)
合计	(252,071)	(163,13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收回一年以内定期存款	1,000,000	5,950,000
利息收入	58,167	218,238
合计	1,058,167	6,168,23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支付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	(2,600,000)
委托贷款	-	(150,000)
其他	(1,997)	(55,687)
合计	(1,997)	(2,805,687)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6,825)	(2,99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5,051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1,498 千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57、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i.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净亏损	(985,686)	(430,870)
加：资产减值损失	190,486	177,777
信用减值损失的(转回)/计提	(167)	4,88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650	7,661
固定资产折旧	812,683	717,2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88	7,608
无形资产摊销	9,984	9,9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482	134,663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8,876	5,9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305)	(220,6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360	50,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502)	(73,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减少以“-”号填列)	1,012	(1,347)
递延收益的(减少)/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5)	7,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216)	(801,9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3,905	376,0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3,221)	(6,384,990)
专项储备增加	20,584	8,48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2)	(6,405,122)

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610,758	2,438,65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89,413)	(5,112,0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3,721,345	(2,673,3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现金	-	-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0,758	889,413
期末/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0,758	889,413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1,090	7.2258	80,134
应收账款—美元	3,320	7.2258	23,990
其他应收款—美元	40	7.2258	289
其他应收款—港币	30,328	0.9220	27,962
应收款项融资—美元	22,067	7.2258	159,452
应付账款—美元	(47,971)	7.2258	(346,629)
其他应付款—美元	(477)	7.2258	(3,447)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美元	(11,931)		(86,211)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港币	30,328		27,962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28,084	6.9646	195,594
应收账款—美元	113	6.9646	787
其他应收款—美元	40	6.9646	279
其他应收款—港币	30,328	0.8933	27,092
应收款项融资—美元	55,589	6.9646	387,155
应付账款—美元	(92,502)	6.9646	(644,239)
其他应付款—美元	(1,917)	6.9646	(13,351)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美元	(10,593)		(73,775)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港币	30,328		27,092

59、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a) 经营租赁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未经审计)	2022年(未经审计)
租赁收入	47,942	41,150

本集团将部分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到20年。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未经审计)	2022 年(未经审计)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8,226	8,50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051	11,498

6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化学工业区投资补贴	85,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5,000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985	递延收益	-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628	递延收益	-
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补贴	2,808	其他收益	2,808
税费返还	484	其他收益	484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7	其他收益	4,107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子公司的主要构成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投发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人民币 2,100,000	100.00%	-	设立
金贸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人民币 25,000	67.33%	-	设立
金昌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美元 9,154	-	74.25%	设立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金菲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人民币 415,623	-	100.00%	设立
金贸国际	上海	上海	贸易	人民币 100,000	-	67.33%	设立
金联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贸易	人民币 4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均不重大(附注五、38)。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合营企业和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千元)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林德气体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是	-	50.00%	美元 32,000
检验检测公司	上海	上海	化工设备检验检测	是	-	50.00%	人民币 10,000
岩谷气体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是	-	50.00%	美元 10,560
巴陵新材料	上海	上海	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新材料生产与销售	是	50.00%	-	人民币 800,000
联营企业 -							
上海赛科	上海	上海	生产和分销化工产品	是	20.00%	-	人民币 3,115,180
化学工业区	上海	上海	规划、开发和经营化学工业区	是	38.26%	-	人民币 2,372,439
金森公司	上海	上海	树脂产品生产	是	-	40.00%	人民币 193,756
阿自倍尔公司	上海	上海	控制仪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40.00%	美元 3,000
石电能源	上海	上海	电力供应		-	40.00%	人民币 1,000,000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林德气体公司	检验检测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林德气体公司	检验检测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流动资产	298,637	18,037	74,961	137,266	310,928	20,649	69,062	74,19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9,005	12,793	69,538	11,260	237,902	11,482	62,639	13,948
非流动资产	85,056	1,547	10,195	646,518	92,325	1,478	13,765	626,761
资产合计	383,693	19,584	85,156	783,784	403,253	22,127	82,827	700,952
流动负债	(35,666)	(876)	(2,184)	(136,850)	(32,670)	(2,437)	(2,392)	(153,952)
非流动负债	(11,458)	-	-	(146,934)	(17,016)	-	-	(47,000)
负债合计	(47,124)	(876)	(2,184)	(283,784)	(49,686)	(2,437)	(2,392)	(200,952)
净资产	336,569	18,708	82,972	500,000	353,567	19,690	80,435	5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68,285	9,354	41,486	250,000	176,784	9,845	40,218	250,000
调整事项-内部未实现交易抵销	(884)	-	-	-	(86)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67,401	9,354	41,486	250,000	176,698	9,845	40,218	25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林德气体公司	检验检测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林德气体公司	检验检测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营业收入	192,968	7,755	17,164	-	203,300	9,590	19,123	-
财务收入	311	30	157	-	1,424	37	808	-
所得税费用	7,467	11	-	-	11,956	(42)	-	-
净利润	22,402	412	2,537	-	35,869	1,199	283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2,402	412	2,537	-	35,869	1,199	283	-
本集团本期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9,700	697	-	-	11,200	-	-	-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金森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金森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流动资产	4,099,757	4,107,657	38,747	254,914	935,725	4,941,394	4,327,622	49,810	276,707	950,614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12,759	2,360,787	8,623	120,076	886,158	822,431	2,555,041	8,623	173,106	897,544
非流动资产	4,982,907	6,655,327	50,360	18,400	185,183	5,683,409	6,294,394	50,360	12,338	166,068
资产合计	9,082,664	10,762,984	89,107	273,314	1,120,908	10,624,803	10,622,016	100,170	289,045	1,116,682
流动负债	(5,693,360)	(1,986,688)	(17,859)	(123,803)	(43,224)	(8,977,030)	(1,765,771)	(17,905)	(125,216)	(38,133)
非流动负债	(2,809,807)	(726,517)	-	(4,463)	(34,922)	(1)	(651,729)	-	(5,518)	(35,355)
负债合计	(8,503,167)	(2,713,205)	(17,859)	(128,266)	(78,146)	(8,977,031)	(2,417,500)	(17,905)	(130,734)	(73,488)
净资产	579,497	8,049,779	71,248	145,048	1,042,762	1,647,772	8,204,516	82,265	158,311	1,043,194
少数股东权益	-	1,365,180	-	-	-	-	1,578,714	-	-	-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79,497	6,684,599	71,248	145,048	1,042,762	1,647,772	6,625,802	82,265	158,311	1,043,1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15,898	2,557,528	28,499	58,019	417,104	329,554	2,535,032	32,906	63,324	417,278
调整事项-内部未实现交易抵销	4,342	-	-	-	(11,115)	4,342	-	-	-	(12,615)
调整事项(ii)	-	(329,706)	-	-	-	-	(329,890)	-	-	-
减值准备余额	-	-	(28,392)	-	-	-	-	(28,392)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20,240	2,227,822	107	58,019	405,989	333,896	2,205,142	4,514	63,324	404,66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金森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金森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营业收入	8,351,897	897,511	22,673	212,652	263,992	12,927,302	815,947	63,447	129,485	235,735
净(亏损)/利润	(1,068,275)	270,164	(11,017)	36,737	9,568	(663,042)	247,517	(16,459)	5,151	10,179
其他综合收益	-	(56)	-	-	-	-	(732)	-	-	-
综合收益总额	(1,068,275)	270,108	(11,017)	36,737	9,568	(663,042)	246,785	(16,459)	5,151	10,179
本集团本期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6,103	-	20,000	4,000	554,438	-	-	-	-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 化学工业区调整事项为该公司出售政府所给予的土地时，取得的收益不得由其他股东享有。

(4) 非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年	2022年
6月30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3,591	90,4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利润(i)	(1,002)	1,819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002)	1,819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非重要联营企业的股利	1,500	10,500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ii)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九。

七、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是按照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来编制的。分部报告的形式是基于本集团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五个报告分部，其报告形式与呈报予主要经营决策者用以决定各分部进行资源分配及评价业绩的报告形式一致。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做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所述的相同。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确认。

本集团主要以五个业务分部经营：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都是由主要原材料原油经过中间步骤生产而成。各分部的产品如下：

- (i) 本集团的石油产品分部设有石油炼制设备，用以生产合格的炼制汽油、煤油、柴油、重油及液化石油气等，同时为后续化工装置提供原材料。
- (ii) 中间石化产品分部主要生产对二甲苯、苯和环氧乙烷等。本集团所生产的中间石化产品作为原材料用以生产本集团的其他石化产品、树脂、塑料及合成纤维，同时销售给外部客户。
- (iii) 树脂和塑料分部主要生产聚脂切片、聚乙烯树脂、聚丙烯树脂及聚乙烯醇粒子等。聚脂切片是应用于涤纶纤维加工及生产涂料和容器方面。聚乙烯树脂则是应用于生产电缆绝缘料、地膜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及玩具)。聚丙烯树脂是应用于生产薄膜、板材，以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玩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零件)方面。
- (iv) 合成纤维分部主要生产涤纶、腈纶纤维及碳纤维等，主要供纺织及服饰行业使用。
- (v) 本集团的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 (vi)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在规模上未足以值得报告的业务分部。这些分部包括租赁业务、提供劳务以及各类其他商业活动，而所有这些分部均未有归入上述五项业务分部内。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包括了与该分部直接相关以及可按合理基准分摊的项目。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货币资金及其相关利息收入、借款及利息费用、投资收益、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支及其相关费用等。

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及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石油产品	中间石化产品	树脂及塑料	合成纤维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0,675,736	5,444,886	3,852,413	223,383	4,260,964	479,669	-	-	44,937,05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607,395	4,918,849	145,908	-	231,132	425,603	-	(16,328,887)	-
营业成本	(24,774,204)	(4,832,795)	(3,889,805)	(459,266)	(4,203,453)	(396,404)	-	-	(38,555,927)
利息收入	-	-	-	-	-	-	185,052	-	185,052
利息费用	-	-	-	-	-	-	(55,547)	-	(55,547)
投资收益	-	-	-	-	-	(1,997)	(118,363)	-	(120,360)
资产减值损失	(25,179)	(43,272)	(6,618)	(115,417)	-	-	-	-	(190,486)
信用减值损失	-	(19)	185	-	-	1	-	-	167
折旧费和摊销费	(518,251)	(184,858)	(36,933)	(133,137)	(16,361)	(93,447)	-	-	(982,987)
(亏损) / 利润总额	(475,364)	96,258	(262,462)	(515,206)	5,808	(69,703)	8,695	-	(1,211,974)
所得税费用	-	-	-	-	-	-	226,288	-	226,288
净(亏损) / 利润	(475,364)	96,258	(262,462)	(515,206)	5,808	(69,703)	234,983	-	(985,686)
资产总额	15,060,217	3,650,358	1,294,322	2,809,935	1,036,357	2,699,774	15,150,858	-	41,701,821
负债总额	7,036,540	600,510	1,198,316	409,090	1,073,207	35,702	5,942,154	-	16,295,51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3,384,009	-	3,384,009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38,539	28,989	37,093	210,536	407	78,008	-	-	393,572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ii.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及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石油产品	中间石化产品	树脂及塑料	合成纤维	石油化工产品 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7,517,541	6,432,577	4,314,408	230,723	6,955,959	449,147	-	-	45,900,355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03,682	5,479,120	35,990	30	528,814	322,643	-	(13,070,279)	-
营业成本	(20,704,410)	(6,361,481)	(4,345,070)	(388,301)	(6,898,958)	(420,233)	-	-	(39,118,453)
利息收入	-	-	-	-	-	-	329,305	-	329,305
利息费用	-	-	-	-	-	-	(50,043)	-	(50,043)
投资收益	(19,737)	-	-	-	(1,068)	2,667	(32,537)	-	(50,675)
资产减值损失	(7,137)	(61,174)	(40,146)	(67,220)	-	(2,100)	-	-	(177,777)
信用减值损失	-	(2,947)	(10)	(1,930)	-	-	-	-	(4,8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87)	-	-	-	-	9,300	-	-	313
折旧费和摊销费	(448,689)	(228,779)	(18,626)	(47,295)	(52,075)	(81,670)	-	-	(877,134)
亏损总额	464,776	(551,193)	(220,997)	(321,696)	19,821	(80,037)	246,725	-	(442,601)
所得税费用（已重述）	-	-	-	-	-	-	11,731	-	11,731
净利润/（亏损） （已重述）	464,776	(551,193)	(220,997)	(321,696)	19,821	(80,037)	258,456	-	(430,870)
资产总额（已重述）	13,099,536	4,021,519	1,288,776	2,140,493	1,680,894	2,357,367	17,892,528	-	42,481,113
负债总额（已重述）	3,798,267	1,008,218	1,226,642	549,547	1,309,209	38,952	5,545,557	-	13,476,39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3,691,515	-	3,691,515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305,042	52,495	19,405	686,604	469	75,518	-	-	1,139,533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鉴于本集团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总收入的70%来自于同一个客户（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64%）。本集团对该客户的收入来源于以下分部：石油产品分部以及其他业务分部。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2 号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2) 母公司股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11 亿元	-	-	1,211 亿元

(3)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55%	50.55%	50.44%	50.44%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2 中已披露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石油化工产品进出口	是	-	35.00%
上海金环石油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石化产品生产	是	-	25.00%
上海化学工业区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是	-	33.33%
平湖中航油港务有限公司 （“平湖港务”）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货物运输	是	-	29.00%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仪化博纳织物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合石化美洲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日本实华株式会社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欧洲）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美洲）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北京）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和园景逸大酒店有限公司（已注销）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河南油田培训中心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南京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经济出版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百川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报社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新加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经济书店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石油化工管理干部学院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石油化工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上海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工程质量监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国家石化项目风险评估技术中心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江苏金陵奥普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石化海堤管理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重庆川维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北京胜利饭店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长石海运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上海金申德粉体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巴斯夫高桥特性化学品（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中石化三井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日照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联化（宁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催化剂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华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霍尼韦尔（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宁波东海蓝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上海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大连福瑞普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南通东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安全工程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能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宁波输油处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福建古雷石化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华东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燕山联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南京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立得催化剂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宁夏能化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安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宁波明港液化气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易派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炼油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联化（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管理体系认证（青岛）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家石化项目风险评估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化工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南京扬子石化橡胶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石油化工研究院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易派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5、 重大关联交易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本公司的母公司中石化股份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石化股份代表整个集团与供货商洽谈及协议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子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监管下，中石化股份拥有广泛的石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石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石化股份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销售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除附注五、8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集团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列示如下：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采购	贸易	29,323,965	73.13%	36,381,435	73.26%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	贸易	1,154,873	2.88%	817,614	1.65%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采购	贸易	37,264	0.09%	1,512,953	3.05%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采购	贸易	180,758	0.45%	225,756	0.45%
关键管理人员	日常在职报酬	劳务薪酬	8,189	0.54%	9,428	0.55%
关键管理人员	退休金供款	劳务薪酬	368	0.15%	318	0.4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31,636,043	70.48%	28,442,722	62.02%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29,289	0.07%	4,626	0.01%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1,029,429	2.29%	1,777,052	3.88%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25,313	0.06%	19,560	0.04%

(2)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22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房屋出租	17,011	17,023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设备出租	6,182	5,964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房屋及设备出租	6,391	2,803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出租	239	232
合计		29,823	26,022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2022 年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租入设备、房屋及土地	1,388	20,023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期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关联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2022 年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90	441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6	10
合计	296	451

(3) 资金拆借

2022 年度，本集团向巴陵新材料借出委托贷款人民币 150,000 千元，已于 2022 年 7 月收回。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2022 年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保险费	58,121	52,906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已收和应收利息	176	141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已收和应收利息	-	2,667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93,856	706,002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3,516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代理手续费	50,602	58,868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和合营公司	1,555,523	-	2,403,649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25,301	17	38,777	-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8,845	6	592	7
小计		1,589,669	23	2,443,018	7
其他应收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和合营公司	3,399	2,795	137,902	2,795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388	-	2,190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467	-	179	-
小计		6,254	2,795	140,271	2,795
预付款项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11,001	-	55,152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348	-	3,344	-
小计		11,349	-	58,496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5,747,814	6,445,704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0,538	819,648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2,160	19,076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30,401	41,673
小计		5,790,913	7,326,101
应付票据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	16,000
小计		-	16,000
其他应付款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91,993	412,917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6,060	122,305
小计		308,053	535,222
合同负债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023	9,252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6,593	1,210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0	24
小计		7,646	10,486
租赁负债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0,348	12,714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135	290
小计		10,483	13,004
长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700,000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建筑、安装工程款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872,647	930,665

(2) 对关联方之投资承诺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对上海赛科之项目增资(附注九、2(i))	111,263	111,263
对巴陵新材料出资(附注九、2(ii))	150,000	150,000
合计	261,263	261,263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2,192,695	1,783,781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 (i)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所持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的股权比例对上海赛科增资30,017,124美元(人民币约182,804千元)，本公司将分期以等值人民币对上海赛科出资。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完成对上海赛科的第一期出资共计人民币71,541千元。根据上海赛科于2015年10月19日收到的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批复，本公司及上海赛科的其他股东对其剩余部分出资，可以在上海赛科的合营期限内缴清。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作出撤销该投资的决议。

- (ii) 于2021年9月7日，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共同设立巴陵新材料，分别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4亿元。于2023年6月30日，上海石化已实缴出资人民币250,000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50,000千元)。

十、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外汇期权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货币互换合约。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尚未到期的远期外汇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

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11,090	80,134	28,084	195,594
应收款项融资				
- 美元	22,067	159,452	55,589	387,155
应收账款				
- 美元	3,320	23,990	113	787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40	289	40	279
- 港币	30,328	27,962	30,328	27,092
应付账款				
- 美元	(47,971)	(346,629)	(92,502)	(644,239)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477)	(3,447)	(1,917)	(13,351)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 美元	(11,931)	(86,211)	(10,593)	(73,775)
- 港币	30,328	27,962	30,328	27,09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美元	7.0952	6.5436	7.2258	6.9646
港币	0.9077	0.8364	0.9220	0.8933

于2023年6月30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类外币升值或贬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在不考虑外汇期权合同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人民币2,184千元（2022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净亏损人民币1,751千元）。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带息借款和超短期融资券。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85%-4.125%	2,200,000	3.85%-4.13%	3,0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4.20%	3,100,000	3.55%-4.20%	3,30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90%-3.45%	(5,048,000)	2.10%-3.50%	(1,550,000)
- 租赁负债	4.35%-4.90%	(14,638)	4.35%-4.90%	(16,251)
合计		237,362		4,733,749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0%-2.00%	4,610,761	0.30%-2.00%	889,416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首年 1.08%，此后 每年定期调整	(700,000)	首年 1.08%，此后 每年定期调整	(700,000)
合计		3,910,761		189,41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本集团的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29,388 千元，净亏损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9,388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1,460 千元，净亏损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460 千元）。

(4) 商品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石油化工业务，并使本集团面临与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相关的商品 8 价格风险，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造成重大影响。本集团使用商品掉期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以规避部分此等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持有指定为有效现金流量套期和经济套期的商品掉期合约，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关联方款。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款项融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的交易对手方主要为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或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交易对手方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第一大客户和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5.28%（2022 年 12 月 31 日：95.57%）和 97.84%（2022 年 12 月 31 日：97.65%）。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从若干中国境内的金融机构获取备用授信额度，允许本集团借贷总额最高人民币13,998,000千元的贷款（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9,200,000千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备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250,000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950,000千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105,580	-	-	-	5,105,580	5,048,000
长期借款	3,843	704,935	-	-	708,778	700,000
租赁负债	10,524	4,447	695	-	15,666	14,638
应付账款	7,155,483	-	-	-	7,155,483	7,155,483
应付票据	103,950	-	-	-	103,950	103,950
其他应付款	1,001,629	-	-	-	1,001,629	1,001,629
合计	13,381,009	709,382	695	-	14,091,086	14,023,700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62,617	-	-	-	1,562,617	1,550,000
长期借款	7,665	704,914	-	-	712,579	700,000
租赁负债	9,395	7,531	655	-	17,581	16,251
应付账款	9,144,554	-	-	-	9,144,554	9,144,554
应付票据	40,951	-	-	-	40,951	40,951
其他应付款	1,618,352	-	-	-	1,618,352	1,618,352
合计	12,383,534	712,445	655	-	13,096,634	13,070,10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2023年6月30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6,500	2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融资	-	328,879	-	328,87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	5,000
合计	-	328,879	31,500	360,379

于2022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融资	-	582,354	-	582,35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	5,000
合计	-	582,354	5,000	587,35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评估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估值的主要输入值为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分别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和可回售优先股投资，其中：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故本集团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ii)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可回售优先股投资，本集团按被投资单位最新一轮融资的融资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出售	本期利得或 损失计入损益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对于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	-	-	-	5,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6,500	-	-	26,500	-
合计	5,000	26,500	-	-	31,500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及债务净额。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 2023 年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2 年一致，维持资本负债比率在管理层认为合理的范围内。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型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	1,472,562	2,334,835
应收第三方	2,114	2,114
小计	1,474,676	2,336,949
减：坏账准备	(2,131)	(2,121)
合计	1,472,545	2,334,828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472,562	2,334,835
1到2年(含2年)	-	-
2到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2,114	2,114
合计	1,474,676	2,336,949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4,676	100.00	2,131	0.14	1,472,545	2,336,949	100.00	2,121	0.09	2,334,828
合计	1,474,676	100.00	2,131	0.14	1,472,545	2,336,949	100.00	2,121	0.09	2,334,828

(i)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年12月31日：无)。

(ii) 2022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ii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资料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2,121	1,965
本期计提	10	152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期末余额	2,131	2,117

- (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 (i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未核销重大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项目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总额	1,463,189	17	99.22%

(6)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7)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2、应收款项融资

	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37,200	127,558

(1) 应收票据

- (i)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 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37,200 千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27,558 千元)。
- (ii)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i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 (iv)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项目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284,755	-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将人民币284,755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44,589千元）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而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应付供货商款项及短期借款。本公司对该等整体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公司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背书予供货商及贴现予银行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为人民币284,755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44,589千元）。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均为一年以内。

3、其他应收款

-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	6,254	139,995
应收第三方	824,037	793,153
小计	830,291	933,148
减：坏账准备	(761,075)	(761,072)
合计	69,216	172,076

-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9,211	174,866
1至2年(含2年)	4,733	1,935
2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756,347	756,347
合计	830,291	933,14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1,072	91.66	761,072	100.00	-	761,072	81.56	761,07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219	8.34	3	0.00	69,216	172,076	18.44	-	-	172,076
合计	830,291	100.00	761,075	91.66	69,216	933,148	100.00	761,072	81.56	172,076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第一阶段				小计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2,076	-	-	-	-	761,072	(761,072)	(761,072)
本期计提	-	(3)	-	-	(3)	-	-	(3)
本期转回	-	-	-	-	-	-	-	-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69,219	(3)	-	-	(3)	761,072	(761,072)	(761,075)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款项为人民币 756,347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6,347 千元)。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开始处于停产状态，于 2019 年 8 月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本公司认为该项其他应收款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破产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核销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金甬代垫款项	756,347	756,347
垫付理赔款	32,311	4,380
预付股权回购款	27,573	27,573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6,254	139,995
应收租金	460	140
应收水电燃气费	17	278
其他	7,329	4,435
小计	830,291	933,148
减：坏账准备	(761,075)	(761,072)
合计	69,216	172,076

(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金甬睛纶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	756,347	3 年以上	91.09%	(756,347)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垫付理赔款	32,311	1 年以内 (含 1 年)	3.89%	-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	预付股权回购款	27,573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2%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往来款项	2,795	1 至 2 年 (含 2 年)	0.34%	(2,795)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2,388	1 年以内 (含 1 年)	0.29%	-
合计		821,414		98.93%	(759,142)

4、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注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2,048,328	2,048,328
联营企业		2,348,062	2,539,038
合营企业		250,000	250,000
小计		4,646,390	4,837,36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4,646,390	4,837,366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投发公司	2,031,496	-	2,031,496	-	-
金贸公司	16,832	-	16,832	-	-
合计	2,048,328	-	2,048,328	-	-

(2) 联营企业

关于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赛科及化学工业区的相关信息请参见附注六、2。

(3) 合营企业

关于本公司合营企业巴陵新材料的相关信息请参见附注六、2。

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3,924,468	44,186,806	2,046,695	50,157,969
本期重分类	55,308	(77,759)	22,451	-
本期增加				
-购置	89	37,172	26,990	64,251
-在建工程转入	195,415	2,044,396	60,033	2,299,84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491	-	-	3,491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132)	(160,829)	(24,746)	(188,70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70)	-	-	(270)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4,175,369	46,029,786	2,131,423	52,336,578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2,449,275	32,631,340	1,538,454	36,619,069
本期重分类	37,727	(40,936)	3,209	-
本期增加				
-计提	49,889	670,820	68,541	789,25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708	-	-	2,708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23)	(122,852)	(22,406)	(148,281)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3)	-	-	(43)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536,533	33,138,372	1,587,798	37,262,703
减值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62,842	1,625,798	10,675	1,699,315
本期重分类	14,492	(21,332)	6,840	-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7,462)	-	(7,462)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77,334	1,597,004	17,515	1,691,853
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1,561,502	11,294,410	526,110	13,382,022
2022年12月31日	1,412,351	9,929,668	497,566	11,839,585

- (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691,853 千元。
-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 (ii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 2,299,844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59,635 千元）。
- (i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318,987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667,541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75,444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6,002 千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358,312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685,006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93,944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9,362 千元）。
- (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8,66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923 千元）。
- (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1)	40,683,967	38,927,560
其他业务收入		211,101	178,688
合计		40,895,068	39,106,248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成本	(1)	34,457,837	32,270,127
其他业务成本		135,349	111,650
合计		34,593,186	32,381,777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按产品分析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油产品	30,675,736	24,774,204	27,517,541	20,704,410
中间石化产品	6,147,402	5,577,560	7,031,777	6,989,582
树脂及塑料	3,380,866	3,393,814	3,884,093	3,887,671
合成纤维	223,383	459,266	230,753	388,331
其他产品	256,580	252,993	263,396	300,133
合计	40,683,967	34,457,837	38,927,560	32,270,127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在某一时刻确认。

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3,5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144,851)	(53,346)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损失		-	(18,973)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1,123)	(827)
其他		-	2,667
合计		(145,974)	(46,91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上海赛科	(213,655)	(132,608)
化学工业区	68,804	79,262
合计	(144,851)	(53,346)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净亏损	(1,000,105)	(395,12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90,486	177,777
信用减值损失的发生	13	4,87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184	8,195
固定资产折旧	789,250	688,4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5,751	6,060
无形资产摊销	6,143	6,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819	133,954
处置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9,310	4,8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7,840)	(209,285)
投资收益	145,974	46,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34,848)	(69,959)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011)	7,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38,496)	(696,9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091,807	621,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19,448)	(7,064,067)
专项储备的增加	21,307	8,32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4)	(6,721,38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506,544	2,052,63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1,538)	(4,927,5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835,006	(2,874,88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76)	(5,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399	10,905
辞退福利	(9,965)	(8,251)
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8,987)
结构性存款收益	-	9,300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损失	-	(18,618)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1,997)	(2,187)
委托贷款收益	-	2,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94)	(20,106)
所得税影响额	2,359	7,7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3)	66
合计	(16,127)	(33,465)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亏损		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未经审计)	2022 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按企业会计准则	(985,686)	(430,870)	25,406,302	26,371,425
差异项目及金额 -				
政府补助(1)	1,005	1,005	(15,018)	(16,023)
安全生产费调整(2)	20,584	8,486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964,097)	(421,379)	25,391,284	26,355,402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1) 政府补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政府补助。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补助金会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2) 安全生产费调整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三、净资产亏损率及每股亏损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亏损率(%)		每股亏损 (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亏损		稀释每股亏损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2023 年 (未经审 计)	2022 年 (未经审 计) (已重述)	2023 年 (未经审 计)	2022 年 (未经审 计) (已重述)	2023 年 (未经审 计)	2022 年 (未经审 计) (已重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818)	(1.395)	(0.092)	(0.040)	(0.092)	(0.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755)	(1.288)	(0.090)	(0.037)	(0.090)	(0.037)

第二节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期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报告系由英文编制。如果英文版和中文释本有矛盾或者理解有所出入，应以英文版为准。

审阅报告

致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162至197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数据包括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利润表、中期合并综合收益表、中期合并权益变动表和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数据拟备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拟备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数据作出结论,并仅按照我们协议的业务约定条款向阁下(作为整体)报告我们的结论,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数据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主要包括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询问,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计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计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贵集团截止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财务资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拟备。

执业会计师

太子大厦8楼

遮打道10号

中环,香港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合并利润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收入	3	44,889,109	45,859,2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26,581)	(5,717,033)
销售净额		38,662,528	40,142,172
销售成本		(39,752,809)	(40,681,204)
毛亏损	3	(1,090,281)	(539,032)
销售及管理费用		(150,736)	(179,494)
其他业务收入		62,021	47,661
其他业务支出		(14,878)	(9,448)
其他亏损—净额	4(b)	(12,653)	(4,522)
经营亏损	3	(1,206,527)	(684,835)
财务收入	4(a)	185,052	329,305
财务费用	4(a)	(55,547)	(50,043)
财务收入—净额		129,505	279,262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亏损的份额		(113,363)	(27,537)
除所得税前亏损	3	(1,190,385)	(433,110)
所得税	5	226,288	11,731
期间亏损		(964,097)	(421,379)
(亏损) / 利润归属于:			
- 本公司股东		(966,688)	(426,551)
- 非控制性权益		2,591	5,172
		(964,097)	(421,379)
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	6	RMB (0.090)	RMB (0.039)
稀释每股亏损	6	RMB (0.090)	RMB (0.039)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期间亏损	(964, 097)	(421, 379)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及重分类调整后)		
可能会被重分类至损益的科目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其他综合收益	(21)	(22, 558)
现金流套期收益	-	394, 762
与项目相关的所得税	-	(98, 691)
期间其他综合收益	(21)	273, 513
期间总综合收益	(964, 118)	(147, 866)
期间总综合收益归属于:		
- 本公司股东	(966, 709)	(153, 038)
- 非控制性权益	2, 591	5, 172
期间总综合收益	(964, 118)	(147, 866)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于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8	13,699,012	12,179,504
使用权资产		369,488	379,805
投资性房地产		328,657	336,863
在建工程	8	1,749,110	3,748,461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3,299,009	3,504,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394	991,8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	5,000	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	26,500	-
银行定期存款	10	3,235,907	3,389,5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1,691	835,400
		<u>24,600,768</u>	<u>25,370,877</u>
流动资产			
存货	11	7,662,790	7,294,060
应收账款	12	40,304	69,351
其他应收款	12	137,879	107,507
关联公司欠款	12, 19(c)	1,604,454	2,638,983
预付款项		17,474	17,832
待抵扣增值税		277,578	1,057,4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	328,879	582,354
银行定期存款	10	2,320,919	3,108,9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	4,610,758	889,413
		<u>17,001,035</u>	<u>15,765,882</u>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于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于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流动负债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	15	2,162,096	2,926,534
合同负债		359,283	372,760
欠关联公司款项	15, 19(c)	6,106,612	7,887,809
应付员工薪酬及福利		680,651	317,891
借款	16	5,048,000	1,550,000
租赁负债		9,982	8,738
应付所得税		4,187	2,754
应交税费		1,057,529	931,852
		<u>15,428,340</u>	<u>13,998,338</u>
净流动资产		<u>1,572,695</u>	<u>1,767,544</u>
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		<u>26,173,463</u>	<u>27,138,421</u>
非流动负债			
借款	16	700,000	700,000
租赁负债		4,656	7,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910	30,898
递延收益		45,613	44,608
		<u>782,179</u>	<u>783,019</u>
净资产		<u>25,391,284</u>	<u>26,355,402</u>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i>附注</i>	于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99,286	10,823,814
储备	17	<u>14,461,728</u>	<u>15,403,909</u>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5,261,014	26,227,723
非控制性权益		<u>130,270</u>	<u>127,679</u>
总权益		<u><u>25,391,284</u></u>	<u><u>26,355,402</u></u>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获董事会批准。

万涛)
)
) 董事
杜军)
)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	总权益
		股本	其他储备	留存收益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		10,823,814	7,038,975	12,379,350	30,242,139	135,259	30,377,398
会计政策变更	2	-	(5)	(57)	(62)	(5)	(67)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余额 (已重述)		10,823,814	7,038,970	12,379,293	30,242,077	135,254	30,377,33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 (亏损) / 利润		-	-	(426,551)	(426,551)	5,172	(421,379)
其他综合收益	17	-	273,513	-	273,513	-	273,513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273,513	(426,551)	(153,038)	5,172	(147,866)
转入其他储备		-	(151,817)	-	(151,817)	-	(151,817)
期间内建议并批核的股利	7	-	-	(1,082,381)	(1,082,381)	(11,434)	(1,093,815)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17	-	38,672	(38,672)	-	-	-
其他		-	3,860	-	3,860	-	3,860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已重述)		10,823,814	7,203,198	10,831,689	28,858,701	128,992	28,987,69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亏损		-	-	(2,419,502)	(2,419,502)	(1,313)	(2,420,815)
其他综合收益	17	-	(95,765)	-	(95,765)	-	(95,765)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95,765)	(2,419,502)	(2,515,267)	(1,313)	(2,516,580)
转入其他储备		-	-	-	-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86,162)	-	(86,162)	-	(86,162)
回购股份		-	(25,689)	-	(25,689)	-	(25,689)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17	-	15,420	(15,420)	-	-	-
其他		-	(3,860)	-	(3,860)	-	(3,86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 (已重述)		10,823,814	7,007,142	8,396,767	26,227,723	127,679	26,355,402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	总权益	
		股本	其他储备	留存收益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余额		10,823,814	7,007,142	8,396,767	26,227,723	127,679	26,355,40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亏损）/利润		-	-	(966,688)	(966,688)	2,591	(964,097)
其他综合收益	17	-	(21)	-	(21)	-	(21)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21)	(966,688)	(966,709)	2,591	(964,118)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17	-	20,584	(20,584)	-	-	-
回购股份注销	17	(24,528)	24,528	-	-	-	-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10,799,286	7,052,233	7,409,495	25,261,014	130,270	25,391,284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167,151)	(6,035,723)
已付利息	(53,368)	(39,711)
已付所得税	(59,732)	(369,399)
经营活动使用净现金	(280,251)	(6,444,833)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合营、联营公司股息收入	92,000	576,138
已收利息	58,168	218,23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89	8,882
收回期限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	1,000,000	5,950,000
收回结构性存款	50,000	-
购买结构性存款	-	(1,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	(2,600,000)
发放委托贷款支付的现金	-	(150,000)
投资保证金支付的现金	-	(53,500)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	(693,175)	(1,059,504)
投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支付的现金	-	(130,000)
支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融资产的现金	(26,500)	-
其他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997)	5,677
投资活动流入净现金	503,085	1,765,931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收到借款		16,018,000	9,455,000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	3,000,000
偿还借款		(12,520,000)	(8,955,200)
赎回超短期融资券		-	(1,500,000)
租赁付款额		(6,825)	(2,991)
融资活动流入净现金		<u>3,491,175</u>	<u>1,996,80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3,714,009	(2,682,09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89,413	5,112,01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7,336</u>	<u>8,733</u>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	<u>4,610,758</u>	<u>2,438,650</u>

刊载于第 171 页至第 19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一般信息及编制基础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是中国最大的炼油化工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本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营业务为加工原油生产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成品油产品。

本中期财务报告已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并且按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中期财务报告已于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获董事会批准刊发。

除附注 2 中对新准则及修订的采用外，编制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告所采用之会计政策与二零二二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除预计将反映在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中的会计政策变化外。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编制中期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对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和所报告资产和负债以及收支的数额做出判断、估计和假设。实际结果或与此等估计不同。

本简明中期财务报表包含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附注解释。附注中包含了自二零二二年度财务报告后，对财务状况及业绩变化存在重大影响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释。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包含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所要求的所有信息。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 2410 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资料已经审阅，但未经审计。毕马威向董事会出具的独立审阅报告刊载于第 161 页。

2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对本期的中期财务报告应用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以下修订：

- IFRS 17，保险合同
-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错误」的修订：会计估计的定义
-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所得税」的修订：与单一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所得税」的修订：国际税收改革支柱二示范规则

除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修订外，所得税：与单一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这些发展均未对本中期财务报告编制或列报本集团当前或以前期间的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未采用任何对当前会计无效的新标准或解释。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所得税」的修订：与单一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该修订缩小了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使其不适用于在初始确认上产生平等和可抵消暂时性差异的交易，如租赁和退役负债。对于租赁和退役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需要从最早列报的比较期开始确认，任何累积影响都应确认为调整后的留存收益或当日权益的其他组成部分。对于所有其他交易，修订适用于最早提交期间开始后发生的交易。

在修订之前，本集团对租赁交易适用初始确认豁免，尚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修订后，本集团已分别确定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有关的暂时性差异。这一政策变化已通过重述 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进行了追溯性应用，并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相应调整，如下所示：

	如前所述 人民币千元	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修正案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如重述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六个月合并利润表:			
所得税	(11,780)	49	(11,731)
本期亏损	(421,330)	(49)	(421,379)
归因于:			
- 公司股东股权	(426,518)	(33)	(426,551)
- 非控股权益	5,188	(16)	5,172
基本每股亏损	RMB (0.039)	-	RMB (0.039)
稀释每股亏损	RMB (0.039)	-	RMB (0.03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1,850	42	991,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70,835	42	25,370,877
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	27,138,379	42	27,138,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95	3	30,8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3,016	3	783,019
净资产	26,355,363	39	26,355,402
准备金	15,403,868	41	15,403,909
归属于本公司权益股东的权益总额	26,227,682	41	26,227,723
非控股权益	127,681	(2)	127,679
总权益	26,355,363	39	26,355,402

截至 2022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44	67	33,4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448	67	747,515
净资产	30,377,398	(67)	30,377,331
准备金	19,418,325	(62)	19,418,263
归属于本公司权益股东的权益总额	30,242,139	(62)	30,242,077
非控股权益	135,259	(5)	135,254
总权益	30,377,398	(67)	30,377,331

3 分部信息和收入

3.1 分部信息

本集团之业务按业务种类划分为多个分部并加以管理。鉴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首席经营决策者被认定为作出策略性决定的指导委员会负责分配资源和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五个报告分部。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报告分部的确认，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计量与二零二二年年报中的标准一致。

3 分部信息和收入 (续)

3.1 分部信息 (续)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石油产品 人民币千元	中间石油 化工产品 人民币千元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人民币千元	树脂及塑料 人民币千元	合成纤维 人民币千元	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分部交易总收入	41,283,131	10,363,735	4,492,096	3,998,321	223,383	857,330	61,217,99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607,395)	(4,918,849)	(231,132)	(145,908)	-	(425,603)	(16,328,887)
对外交易收入	<u>30,675,736</u>	<u>5,444,886</u>	<u>4,260,964</u>	<u>3,852,413</u>	<u>223,383</u>	<u>431,727</u>	<u>44,889,109</u>
收入确认时点							
- 在某一时点确认	30,675,736	5,444,886	4,230,925	3,852,413	223,383	431,727	44,859,070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30,039	-	-	-	30,039
	<u>30,675,736</u>	<u>5,444,886</u>	<u>4,260,964</u>	<u>3,852,413</u>	<u>223,383</u>	<u>431,727</u>	<u>44,889,109</u>
分部经营(亏损)/ 利润	<u>(475,364)</u>	<u>91,258</u>	<u>5,808</u>	<u>(262,462)</u>	<u>(514,194)</u>	<u>(51,573)</u>	<u>(1,206,527)</u>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资产	15,060,217	3,650,358	1,036,357	1,294,322	2,806,709	2,687,982	26,535,945
分部负债	7,036,540	600,510	1,073,207	1,198,316	409,090	35,702	10,353,365

3 分部信息和收入(续)

3.1 分部信息(续)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石油产品 人民币千元	中间石油 化工产品 人民币千元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人民币千元	树脂及塑料 人民币千元	合成纤维 人民币千元	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分部交易总收入	34,221,223	11,911,697	7,484,773	4,350,398	230,753	730,640	58,929,484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03,682)	(5,479,120)	(528,814)	(35,990)	(30)	(322,643)	(13,070,279)
对外交易收入	<u>27,517,541</u>	<u>6,432,577</u>	<u>6,955,959</u>	<u>4,314,408</u>	<u>230,723</u>	<u>407,997</u>	<u>45,859,205</u>
收入确认时点							
- 在某一时点确认	27,517,541	6,432,577	6,915,528	4,314,408	230,723	407,997	45,818,774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40,431	-	-	-	40,431
	<u>27,517,541</u>	<u>6,432,577</u>	<u>6,955,959</u>	<u>4,314,408</u>	<u>230,723</u>	<u>407,997</u>	<u>45,859,205</u>
分部经营利润/(亏损)	<u>464,776</u>	<u>(556,193)</u>	<u>19,821</u>	<u>(220,997)</u>	<u>(320,684)</u>	<u>(71,558)</u>	<u>(684,835)</u>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资产(已重述)	16,021,111	3,803,989	1,391,104	1,359,796	2,734,193	2,765,693	28,075,886
分部负债(已重述)	8,159,960	801,787	1,370,346	1,309,344	531,455	251,328	12,424,22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石油产品	(475,365)	464,776
中间石化产品	91,258	(556,193)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5,808	19,821
树脂及塑料	(262,462)	(220,997)
合成纤维	(514,194)	(320,684)
其他	(51,572)	(71,558)
分部经营亏损总额	<u>(1,206,527)</u>	<u>(684,835)</u>
财务收入—净额	129,505	279,262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亏损的份额	<u>(113,363)</u>	<u>(27,537)</u>
除所得税前亏损	<u>(1,190,385)</u>	<u>(433,110)</u>

3 分部信息和收入(续)

3.2 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基本全部在中国内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也基本都在中国内地。

来自单一客户的收入约为人民币 31,462,732 千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29,555,589 千元）。这些收入来自石油产品分部和其他分部。

4 除所得税前亏损

除所得税前亏损乃经计入／（扣除）下列各项后得出：

(a) 财务收入—净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6,491	261,964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6,336	62,652
其他	2,225	4,689
财务收益	<u>185,052</u>	<u>329,305</u>
对租赁负债和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已支付/应付的利息和财务费用	(65,940)	(60,820)
减：在建工程资本化的金额	10,393	10,777
财务费用	<u>(55,547)</u>	<u>(50,043)</u>
财务收入—净额	<u>129,505</u>	<u>279,262</u>

4 除所得税前亏损 (续)

(b) 其他亏损—净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结构性存款收益	-	9,300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净损失	(8,876)	(5,960)
外汇期权/远期购汇合约净收益	-	7,583
套期会计核算的商品掉期合约净损失	-	(35,188)
汇兑净(损失)/收益	(1,780)	20,082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净损失	(1,997)	(2,187)
处置存货净损失	-	(819)
委托贷款收益	-	2,667
	<u>(12,653)</u>	<u>(4,522)</u>

(c) 其他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811,678	716,2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10	16,13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650	7,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摊销	146,944	136,125
研究及开发费用(不包括折旧与摊销)	66,689	34,884
存货跌价准备	190,486	177,777

5 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计提	(7,429)	(8,737)
汇算清缴差异	227	(54,017)
	<u>(7,202)</u>	<u>(62,754)</u>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的发生与转回	233,490	74,485
	<u>226,288</u>	<u>11,731</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遵循相关税务规定按应纳税所得的法定税率2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25%）计算。本集团未在海外经营因此不产生境外所得税费用。

6 每股亏损

(a) 基本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按本公司股东本报告期内应承担亏损人民币 966,688 千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应承担亏损人民币 426,551 千元）及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已发行股份 10,799,286 千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10,823,814 千股）计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	(966,688)	(426,551)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0,799,286	10,823,814
基本每股亏损（元/股）	RMB (0.090)	RMB (0.039)

(b) 稀释每股亏损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7 股息

(a) 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中期股息。

董事会未决议派发任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报告期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b) 归属于本集团股东上一财年的股息，于本中期批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经批准，无归属于上一财年的年度派发股利(年度派发股利为每股0.1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	1,082,381

8 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在建工程

(a) 收购和处置自有资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购置的物业、厂房和设备以及新增的在建工程分别为人民币64,251千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59,943千元)和人民币300,493千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911,640千元)。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i)		
- 应付第三方款项	328,879	582,354
	328,879	582,354
权益性投资	5,000	5,000
	333,879	587,354

- i.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本集团业务模式包括持有到期收取合同相关的现金流以及出售的双重目的。
-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将某些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以获取现金收益，并将某些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在全额追索的基础上结算相同金额的贸易应付款。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这些应收票据和应付供应商款项。此类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距报告期末不足十二个月。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已将此类票据所有权上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转移予其供应商，若开证行未能在到期日结算票据，本集团根据中国的相关规章制度对这些应收票据的结算义务的风险敞口有限。本集团认为此类汇票的开证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评级，汇票到期时拒绝承兑的可能性极低。

10 银行定期存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定期存款：		
- 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	2,320,919	3,108,919
- 一年以上	3,235,907	3,389,559
	<u>5,556,826</u>	<u>6,498,478</u>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年利率区间为 3.85% 至 3.9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区间为 3.85%至 4.13%），列式于流动资产。一年以上定期存款为三年期至五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区间为 3.55%至 4.20%，列式于非流动资产（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区间为 3.55%至 4.20%）。

11 存货

(a)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存货分类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原材料	5,774,610	5,673,724
在产品	441,412	518,048
产成品	1,251,152	914,588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195,616	187,700
	<u>7,662,790</u>	<u>7,294,060</u>

(b) 确认为费用并计入损益的存货金额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售出存货账面价值	38,159,523	38,698,22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90,486	177,777
直接确认为研发费用的存货成本	10,027	6,761
直接确认为其他亏损-净额的存货成本	-	819
	<u>38,360,036</u>	<u>38,883,577</u>

12 应收及其他应收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42,877	72,110
减：坏账准备	(2,573)	(2,759)
	<u>40,304</u>	<u>69,351</u>
除预付款项、应收票据以外的关联公司欠款*	1,595,923	2,583,289
减：坏账准备*	(2,818)	(2,802)
	<u>1,633,409</u>	<u>2,649,838</u>
其他应收款	139,815	109,440
减：坏账准备	(1,936)	(1,933)
	<u>137,879</u>	<u>107,507</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u>1,771,288</u>	<u>2,757,345</u>
应收关联方款项- 预付款项(*)	11,349	58,496
	<u>1,782,637</u>	<u>2,815,841</u>
应收关联方款项 (*汇总)	<u>1,604,454</u>	<u>2,638,983</u>

关联公司欠款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应收款余额和应收利息，无抵押，无利息。

12 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续)

基于开票日的应收账款，除预付款和应收票据的应收关联方款项（扣除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	1,632,940	2,649,673
1-2 年	469	165
	1,633,409	2,649,838

本报告期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7,494	2,128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9	4,887
本期回收或转回	(186)	-
	7,327	7,015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非关联方销售一般以现金收付制或信用证进行。信贷一般只会在经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事务历史记录的主要客户。

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可回售优先股投资	26,500	-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可回售优先股投资。以上可回售优先股投资作为非流动资产列报，因为管理层在一年内无处置该项投资的意图。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银行存款及现金	4,610,758	889,413
	4,610,758	889,413

- i.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位于中国大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4,610,758 千元（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89,413 千元）。资金汇出中国内地须遵守有关外汇管制的规定。

15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1,364,570	1,818,453
应付票据	103,950	24,951
不包含合同负债的欠关联公司款项	6,098,966	7,877,323
	7,567,486	9,720,727
应付股息	31,631	31,631
应付工程款	454,816	831,422
预提费用	136,442	143,299
其他负债	70,687	76,778
	693,576	1,083,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8,261,062	10,803,857
应付关联方款项-收到的预付款(*)	7,646	10,486
	8,268,708	10,814,343
减：应付关联方款项总额(*汇总)	6,106,612	7,887,809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	2,162,096	2,926,534

15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 (续)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所有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为免息，且由于在短时间内到期，故公允价值约为账面值。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据发票日的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和欠关联公司款项之分析账龄如下所示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7,556,208	9,708,441
一至两年	336	2,524
两年以上	10,942	9,762
	7,567,486	9,720,727

16 借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信用贷款		
- 短期银行借款	5,048,000	1,550,000
一年以上三年以内到期的信用贷款		
- 长期关联方借款 (附注 19(c))	700,000	700,000
	5,748,000	2,250,000

16 借款 (续)

(a) 借款的还款计划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或按需	5,048,000	1,550,000
一年以上两年以内到期	<u>700,000</u>	<u>700,000</u>
	<u>5,748,000</u>	<u>2,250,000</u>

本集团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1.99%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本集团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1.08%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团无基于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抵押借款。

17 储备

	法定盈余公积 (注 a)	资本公积 (注 b)	任意盈余公积 (注 c)	其他储备 (注 d)	套期	股本溢价 (注 e)	安全生产储备 (注 f)	库存股	留存收益 (注 h)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1,284	13,739	101,355	22,965	36,460	106,846	186,326	-	12,379,350	19,418,325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 2)	(5)	-	-	-	-	-	-	-	(57)	(62)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余额(已重述)	6,571,279	13,739	101,355	22,965	36,460	106,846	186,326	-	12,379,293	19,418,26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总综合收益	-	-	-	(22,558)	296,071	-	-	-	(426,551)	(153,038)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151,817)	-	-	-	-	(151,817)
上年度建议并批核的股利	-	-	-	-	-	-	-	-	(1,082,381)	(1,082,381)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	-	-	-	-	-	38,672	-	(38,672)	-
其他	-	3,860	-	-	-	-	-	-	-	3,860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余额(已重述)	6,571,279	17,599	101,355	407	180,714	106,846	224,998	-	10,831,689	18,034,88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总综合收益	-	-	-	(1,213)	(94,552)	-	-	-	(2,419,502)	(2,515,267)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6,162)	-	-	-	-	(86,162)
回购股份	-	-	-	-	-	-	-	(25,689)	-	(25,689)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	-	-	-	-	-	15,420	-	(15,420)	-
其他	-	(3,860)	-	-	-	-	-	-	-	(3,86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余额(已重述)	6,571,279	13,739	101,355	(806)	-	106,846	240,418	(25,689)	8,396,767	15,403,909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余额	6,571,279	13,739	101,355	(806)	-	106,846	240,418	(25,689)	8,396,767	15,403,90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总综合收益	-	-	-	(21)	-	-	-	-	(966,688)	(966,709)
回购股份注销	-	-	-	-	-	(1,161)	-	25,689	-	24,528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	-	-	-	-	-	20,584	-	(20,584)	-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6,571,279	13,739	101,355	(827)	-	105,685	261,002	-	7,409,495	14,461,728

17 储备 (续)

备注:

- (a)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 本公司及其中国子公司须将除税后溢利的 10% 拨入法定盈余公积, 除税后溢利是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所计算之金额。本公司在提拨法定盈余公积前不得分发股利。

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以往年度亏损, 亦可按现有持股比例发行新股予股东或增加股东现时所持有股份的面值而转换为股本, 但转换后之余额不可少于注册股本的 25%。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公司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提拨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571,279 千元。

- (b)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 从最终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收到的补助金须拨入此项储备内。
- (c) 从利润表转入这项储备必须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储备的用途与法定盈余公积类似。
- (d) 其他储备为享有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收购后的变动份额。
- (e) 股本溢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67 条及 168 条规定所应用。
- (f)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 本集团须提取安全生产储备, 计提依据为部分炼油和化工产品的营业额。该余额为未使用的安全生产储备。
- (g) 根据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累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24,528 千股, 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25,689 千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注销了截至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 合计 24,528 千股, 由此减少股本人民币 24,528 千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 1,161 千元。
- (h) 根据本公司之章程, 可供分配的储备之数额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之数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之数额两者中之较低值计算。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后董事会未宣派期末股利。(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无)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分析了本集团在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价值计价的金融工具，按用于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输入值水平进行分析。这些输入值在公允价值层次中被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 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如公开交易的衍生品和股权证券）的公允价值是基于报告期末的市场报价。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所使用的标价报价是当前的买入价。这些工具包括在第一层中。
- 没有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估值技术确定的，这些技术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并尽可能少地依赖实体的具体估计。如果一个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要输入都是可观察的，该工具就被列入第二层。
- 如果一个或多个关键输入值并非依据市场可观察数据，金融工具将被列入第三层。这也适用于非上市股票。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于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经常性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第一层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3	-	-	26,500	2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9	-	328,879	-	328,879
-	9	-	-	5,000	5,000
		-	328,879	31,500	360,379
		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常性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第一层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9	-	582,354	-	582,354
-	9	-	-	5,000	5,000
		-	582,354	5,000	587,354

第二层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价技术和输入值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估计为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折算。

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价技术和输入值

可回售优先股投资的公允价值估计为被投资单位最新一轮融资的融资价格。

对于权益性投资，因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故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没有在第一层和第二层之间转移，也没有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本集团的政策是在发生的报告期结束时确认公允价值层次间的转移。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显示了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第三层项目的变化：

	权益性投资 人民币千元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千元	优先股投资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2022年1月1日余额	5,000	-	-	5,000
回购	-	1,000,000	-	1,000,000
处置	-	-	-	-
公允价值变动	-	9,300	-	9,300
2022年6月30日余额	5,000	1,009,300	-	1,014,300
回购	-	-	-	-
处置	-	(1,009,300)	-	(1,009,300)
公允价值变动	-	-	-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000	-	-	5,000
回购	-	-	26,500	26,500
处置	-	-	-	-
公允价值变动	-	-	-	-
2023年6月30日余额	5,000	-	26,500	31,500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款项（预付款项除外）、应付款项、应付关联方款项、其他应付款项（应付员工薪酬及福利及其他应计税项除外）、借款。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19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	最终控股公司
中石化股份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	联营公司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以下汇总了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重大日常交易及其形成的重大往来余额，下述交易不包含附注 7 以及附注 15 中披露的应付股息。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中石化股份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石化股份代表整个集团与供货商洽谈及协议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子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监管下，中石化股份拥有广泛的石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石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石化股份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销售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19 关联方交易(续)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a)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石化股份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如下:

	<i>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i>	
	<i>二零二三年</i>	<i>二零二二年</i>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石油产品销售收入	26,956,045	23,930,464
除石油产品以外销售收入	4,679,998	4,512,258
原油采购	25,775,081	28,137,012
除原油以外采购	3,548,884	8,244,423
销售佣金	50,602	58,868
租金收入	17,011	17,023

(b) 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石化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其他交易如下:

19 关联方交易(续)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产品销售及服务收入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9,289	4,626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054,742	1,796,612
	<u>1,084,031</u>	<u>1,801,238</u>
采购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163,231	817,614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218,022	1,738,709
	<u>1,381,253</u>	<u>2,556,323</u>
保险费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58,121	52,906
	<u>58,121</u>	<u>52,906</u>
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388	20,023
	<u>1,388</u>	<u>20,023</u>
租赁负债利息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90	441
- 本集团合营公司	6	10
	<u>296</u>	<u>451</u>
利息收入		
- 中石化财务公司	176	141
- 本集团合营公司	-	2,667
	<u>176</u>	<u>2,808</u>
建筑、安装工程款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93,856	706,002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3,516	-
	<u>97,372</u>	<u>706,002</u>
租赁收入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2,573	8,767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39	232
	<u>12,812</u>	<u>8,999</u>
委托贷款		
- 本集团合营公司	-	150,000
	<u>-</u>	<u>150,000</u>

本公司董事认为附注 19(a) 和 19(b) 中披露的与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是根据在正常的业务过程中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有关交易所签订的协议条款进行。

19 关联方交易(续)

(c)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因进行如附注 19(a) 和 19(b) 所披露的采购、销售及其他交易而形成的往来余额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欠款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567,128	2,593,908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37,326	45,075
	<u>1,604,454</u>	<u>2,638,983</u>
欠关联公司款项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5,770,467	6,569,219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02,561	1,232,589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33,584	86,001
	<u>6,106,612</u>	<u>7,887,809</u>
租赁负债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0,348	12,714
- 本集团合营公司	135	290
	<u>10,483</u>	<u>13,004</u>
长期借款		
- 中石化财务公司	700,000	700,000

(d)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退休计划和股票认购权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和责任直接或间接计划、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本集团的董事及监事。对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币千元
短期员工福利	8,189	9,428
离职福利	368	318
	<u>8,557</u>	<u>9,746</u>

19 关联方交易(续)

(e) 关联方承诺

(i) 建筑、安装工程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872,647	930,6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的事项外，本集团无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f) 对关联方之投资承诺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对上海赛科之项目增资(i)	111,263	111,263
对上巴陵新材料之项目公司(ii)	150,000	150,000
	261,263	261,263

(i) 本公司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按所持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的股权比例对上海赛科增资 30,017,000 美元（人民币约 182,804,000 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对赛科增资人民币 71,541,000 元。于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根据上海赛科收到的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批复，本公司及上海赛科的其他股东对其剩余部分出资，可以在上海赛科的合营期限 50 年内缴清。

(ii) 于 2021 年 9 月 7 日，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上海石化共同设立巴陵新材料，分别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海石化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250,000,000 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19(e)和19(f)披露的事项外，本集团无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20 资本承担

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告中未提供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资本承诺信息。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 不动产、厂房及设备采购合同	<u>2,192,695</u>	<u>1,783,781</u>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对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五) 于香港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将备置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查阅地址如下：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董事长：万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3 日